

公司代码：600876

公司简称：洛阳玻璃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05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6,300.84万元，2020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6,221.79万元。公司拟定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关联交易.....	39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洛阳玻璃	指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龙海玻璃	指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龙门玻璃	指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中显	指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濮阳光材	指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新能源	指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桐城新能源	指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宜兴新能源	指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凯盛科技集团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洛玻集团	指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院	指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际工程	指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华光集团	指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高新投	指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宜兴环保科技	指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光电	指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洛阳玻璃
公司的外文名称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Y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冲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知新	赵志明

联系地址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86-379-63908588、63908637	86-379-63908833
传真	86-379-63251984	86-379-63251984
电子信箱	lywzhx@126.com	lybl600876@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009
公司办公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009
公司网址	http://www.zhglb.com/
电子信箱	lybl600876@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洛阳玻璃	600876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洛阳玻璃股份	01108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武汉市中北路 31 号知音传媒广场 1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惠娟、肖秋雨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64.20	1,402,748,18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361,858.49	53,999,883.71	506.23	15,645,31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894,302.07	11,804,391.65	2,465.95	-21,745,28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80,797.78	22,491,988.77	1,474.25	-80,220,923.1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6,578,221.81	1,299,216,365.32	25.20	1,245,216,484.61
总资产	5,604,575,811.17	5,241,039,877.95	6.94	4,504,181,920.3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0.0965	514.51	0.0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0.0965	514.51	0.0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86	0.0211	2,500.00	-0.03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8	4.24	增加18.14个百分点	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1	0.93	增加19.78个百分点	-1.8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3,689,173.77	554,045,184.88	736,522,474.98	1,351,358,08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119.02	13,071,582.41	65,866,697.69	245,350,45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441.61	6,896,755.14	63,573,367.44	232,236,73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8,584.74	9,827,472.10	-22,248,398.59	403,990,309.0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318.91		11,355,077.66	1,306,81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73,163.77		35,456,524.36	28,264,273.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94,509.03		441,031.51	
债务重组损益				373,719.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491,900.8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903,971.47		1,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132,075.49		377,358.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1,821.75		-1,710,884.67	-1,353,67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4,006.05		-702,084.87	-5,827,124.21
所得税影响额	-6,084,660.13		-4,021,530.45	-5,865,320.55
合计	24,467,556.42		42,195,492.06	37,390,591.91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法律顾问

中国法律顾问：河南耀骅律师事务所

地址：中国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玻璃厂路天力大厦 914-917 号室

香港法律顾问：李伟斌律师行

地址：香港中环环球大厦二十二楼

(二)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一八三号合和中心十七 M 楼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信息显示玻璃、新能源玻璃两大板块。

信息显示玻璃板块：

主导产品为超薄电子玻璃基板，采用直销和经销商经销两种模式。本公司超薄电子玻璃产能及产品品种、规格均位居国内浮法玻璃生产企业前列，具备批量生产 0.12mm-2.0mm 系列超薄浮法玻璃生产能力。

新能源玻璃板块：

主导产品为光伏玻璃原片及深加工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根据产品销售合同或订单，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本公司光伏玻璃产品结构丰富，主要包括 1.6mm—4.0mm 系列超白高透太阳能光伏组件用盖板和背板玻璃。本公司紧贴下游光伏组件技术发展趋势，为满足光伏产业薄型化、轻量化的发展趋势，率先研发生产 1.6 mm 超薄光伏玻璃新产品。

从行业形势及市场情况看。公司主导产品均位于相关产业链上游，属于关键基础材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技术进步需求。

超薄电子玻璃基板，国内和区域性市场供需基本平衡。由于新型触控与显示技术应用层出不穷，整个产业包括核心材料、重点设备和关键工艺更新迭代加速，导致同质、重复的中低端产品市场价格有所下滑，而高品质、高性能的超薄玻璃基板需求稳中有升。

2020 年，国内光伏产业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在光伏装机增速叠加双玻组件替代的双重拉动下，光伏玻璃迎来新发展机遇期。中国已将以太阳能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作为未来低碳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光伏产业历经多年规模化发展，从制造端到应用端，产业规模实现翻倍式增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0 年国内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 48.2GW，同比上升 60.1%。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253GW，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行业知名度较高。公司是世界三大浮法之一“洛阳浮法玻璃工艺技术”的诞生地，曾先后荣获“国家浮法玻璃质量奖-银质奖”、“金质发明奖”、“全国消费者信得过产品”、“驰名商标”、“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等荣誉。在国际、国内仍享有较高的知名度。

产品研发与创新优势。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始研发并商业化生产超薄浮法玻璃产品的企业，在十余年的超薄玻璃基板生产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知识体系与工艺经验，拥有浮法玻璃生产核心技术及多项自主知识产权，超薄、超白超薄浮法玻璃生产技术保持国内生产企业领先地位，并且在产品研发、工艺技术改进、质量控制等方面培养造就了核心技术团队。

公司新能源业务具备较高的科研水平及较强的科研转化能力，工艺水平领先，所生产的光伏玻璃成品率高，产品质量优良，产品结构丰富，可以满足下游客户对优质光伏玻璃的需求。且三家新能源公司均处于光伏组件厂商相对聚集的华东地区，与主要光伏组件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区位优势明显。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为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企业，中国最大的综合性建材产业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在中国建材集团支持下，公司积极布局新玻璃领域，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各级经营班子积极团结带领公司广大干部员工，坚决贯彻“六稳”“六保”决策部署，深入落实“三稳四保一加强”具体要求，在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基础上，深入开展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和对标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坚定推进项目建设全面提速，抢抓新机遇，谋划新布局，圆满实现了产销量及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1、抢抓市场新机遇，谋划新布局

2020 年下半年，光伏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趋势。公司适时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计划募集资金不超过 20 亿元，主要用于投资建设 2 个太阳能装备用光伏电池封装材料项目。同时，与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凯盛晶华玻璃有限公司股东达成了合作框架协议，为后续收购两公司奠定了基础。这些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新机遇，做强做优做大光伏玻璃业务，进而获取长期市场优势及核心竞争力。

2、坚定推进项目建设，夯实主营业务根基

濮阳超白光热材料项目生产线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点火投产，已连续稳定生产出 1.3mm~12mm 不同规格产品，顺利实现了当年投产当年见效。

合肥新能源年产 1100 万 m² 太阳能背板玻璃深加工项目、桐城新能源年产 1000 万 m² 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及宜兴新能源年产 1140 万 m² 光伏玻璃深加工项目相继建成并投入生产，公司双玻组件用 2.0mm 光伏玻璃产量大幅度提升，占比达到 70% 以上。年度公司光伏玻璃业务实现量价双位数增长。

龙海玻璃技术创新取得新突破，先后研发生产出 1.1mm、0.7mm 系列大尺寸规格产品；产品质量稳步提升，不断满足下游客户需求。

3、深入推进三精管理，整体竞争力不断提升

一是落实经营精益化提高盈利能力。坚持“价本利”经营理念，实施“提质量、稳价格、保增量、做压减、调结构、降成本”的经营措施，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67.30%，毛利率同比增长 7.01 个百分点。2020 年，公司组织开展“提质再出发”活动，制定实施“攻山头”活动方案；落实“一把手抓经营”，加强市场的整体谋划，全力稳价拓量，维护生产链运行稳定；抢抓市场机遇，积极拓展光伏玻璃海外市场。

二是落实管理精细化提高管理效能。深入开展“规章制度落实年”工作，以制度的刚性约束力落实长效驱动力，抓紧抓好制度“废改立”工作；公司总部围绕对标一流、提质增效，坚持问题导向，固根基、补短板、强弱项。各子公司强化数字化管理，聚焦关键生产经营指标，狠抓成本费用节约措施，降本增效明显。以信息化智能化为引领，提升生产企业运行效率，蚌埠中显荣获 2020 年度蚌埠市智能工厂认定，龙海玻璃智慧工厂项目 5 大平台正式运行，宜兴新能源通过流程再造提升业务处理效率。

三是落实组织精健化激发活力动能。公司制定下发了《管理岗位及重要操作岗位竞聘管理制度》，率先对总部中层管理人员重新进行聘任。持续推进精简精干，打造高效组织体系，进一步建立完善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三能”管理机制。

4、加大环保力度，推进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深入开展“责任蓝天行动计划”，加大环保投入，进一步降低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二氧化碳、挥发性有机物等排放，提高资源循环利用和协同处置能力。蚌埠中显《玻璃窑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项目》、合肥新能源《错峰储能及 VOCs 治理项目》、龙海玻璃《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等环保设施陆续建成完工并投入正常运行。2020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节能减排资金约 4398 万元，节能减排效果提升。电子玻璃、光伏玻璃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同比均有不同程度下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45,614,913.68 元，同比增加 1,190,772,705.59 元；实现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461,918,784.89 元，同比增利 391,530,225.2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27,361,858.49 元，同比增利 273,361,974.7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5930 元。资产负债率为 67.97%，较 2019 年下降 5.05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64.20
营业成本	2,101,640,760.29	1,404,274,867.15	49.66
税金及附加	34,534,420.73	25,687,293.69	34.44
销售费用	87,183,559.33	65,890,259.11	32.32
管理费用	126,659,281.04	112,889,849.73	12.20
研发费用	120,749,370.37	66,823,935.81	80.70
财务费用	116,609,687.62	97,929,142.26	1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03,232.10	-8,939,588.06	58.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9,377.16	-27,639,136.97	-85.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5,566.51	-8,087,991.61	-6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318.91	11,355,077.66	-102.28
营业外收入	2,713,060.43	18,408,314.15	-85.26
所得税费用	71,829,608.42	18,203,965.20	29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80,797.78	22,491,988.77	1,47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96,127.29	-265,869,190.41	-1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26,176.51	231,443,719.91	-156.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量价齐升，收入相应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玻璃销量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玻璃销量增加，运费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龙门玻璃停产，费用随之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新项目转固投产，财务费用资本化减少；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失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预期信用减值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资产处置减少；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应税利润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投资现金支出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筹资净额同比减少；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561.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20%，营业成本 210,164.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66%。主要系 2020 年光伏玻璃市场持续向好，销量增加，产品价格提升。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新材料	3,011,793,501.29	2,076,427,457.88	31.06	67.30	51.86	增加 7.0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信息显示玻璃	397,141,767.24	311,133,523.06	21.66	52.74	51.24	增加 0.78 个 百分点
新能源玻璃	2,558,869,152.90	1,718,067,374.80	32.86	66.13	47.91	增加 8.28 个 百分点
其他功能玻璃	55,782,581.15	47,226,560.02	15.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中国 (除港 澳台地)	2,957,629,144.67	2,037,755,333.46	31.10	71.16	55.28	增加 7.04 个 百分点

区)						
其他国家和地区	54,164,356.62	38,672,124.42	28.60	-25.00	-29.67	增加4.7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外协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外协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信息显示玻璃	万平方米	2,774.35	0.00	3,503.09	479.87	-6.95		48.32	-60.30
新能源玻璃	万平方米	9,682.10	888.97	10,451.57	128.22	55.11		53.57	-7.21
其他功能玻璃	万平方米	394.98	0.00	362.14	32.8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新材料-自产	直接材料	1,486,073,474.87	85.92	1,200,943,679.75	87.83	23.74	
	直接人工	96,536,359.88	5.58	70,354,302.73	5.15	37.21	
	制造费用	147,019,619.67	8.50	96,009,654.17	7.02	53.13	
新材料-外协	材料成本	346,798,003.46	10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信息显示玻璃	直接材料	201,272,685.59	64.69	146,278,955.19	71.11	37.60	
	直接人工	35,134,221.94	11.29	21,069,369.67	10.24	66.75	
	制造费用	74,726,615.53	24.02	38,367,235.20	18.65	94.77	
新能源玻璃-自产	直接材料	1,248,011,299.02	91.01	1,054,664,724.46	90.80	18.33	
	直接人工	58,521,317.78	4.27	49,284,933.06	4.24	18.74	
	制造费用	64,736,754.54	4.72	57,642,418.97	4.96	12.31	
新能源玻璃-外协	材料成本	346,798,003.46	100.00				
其他功能玻璃	直接材料	36,789,490.26	77.90				
	直接人工	2,880,820.16	6.10				
	制造费用	7,556,249.60	16.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销量增加，成本同比增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7,070.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1.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8,921.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21 %。

第一大客户占本集团年度销售额的 19.06%，第一大客户系独立第三方。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960.5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4.3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2,458.9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69%。

第一大供应商占本集团年度采购总额的 11.69%，第一大供应商系本公司关联方。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87,183,559.33	65,890,259.11	32.32	本报告期玻璃销量增加，运费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126,659,281.04	112,889,849.73	12.20	本报告期龙门玻璃停产，费用随之增加
研发费用	120,749,370.37	66,823,935.81	80.70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116,609,687.62	97,929,142.26	19.08	本报告期新项目转固投产，财务费用资本化减少
所得税费用	71,829,608.42	18,203,965.20	294.58	本报告期应税利润同比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7,463,602.4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7,350,627.25
研发投入合计	134,814,229.6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4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2.87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408.08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2,249.20 万元相比增加 33,158.88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23,099.61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净流出 26,586.92 万元相比减少 3,48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投资现金支出同比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13,072.62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净流入 23,144.37 万元相比净流出增加 36,216.9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筹资净额同比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0,948,343.56	5.37	432,871,497.66	8.26	-30.48	本报告期票据保证金减少
应收票据	102,441,393.68	1.83	198,553,190.06	3.79	-48.41	本报告期商业票据到期兑付
应收款项融资	448,697,313.21	8.01	162,706,438.58	3.10	175.77	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回款增加
预付款项	142,259,523.11	2.54	59,807,534.23	1.14	137.86	本报告期采购量增加,预付款相应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023,855.78	0.30	37,905,213.08	0.72	-55.09	本报告期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55,139,885.94	0.98	83,085,172.69	1.59	-33.63	本报告期末待抵扣税金减少
固定资产	3,068,216,734.33	54.74	2,343,435,561.00	44.71	30.93	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固
在建工程	54,472,785.67	0.97	603,637,921.26	11.52	-90.98	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固
开发支出	14,096,615.36	0.25	3,073,758.34	0.06	358.61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资本化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523,206.41	0.60	3,671,639.24	0.07	813.03	本报告期预付工程款增加
应付账款	428,756,037.46	7.65	675,397,180.53	12.89	-36.52	本报告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38,214,732.27	0.68	15,654,739.42	0.30	144.11	本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116,355,071.70	2.08	36,694,248.37	0.70	217.09	本报告期

						应交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764,011,526.81	13.63	356,002,972.21	6.79	114.61	本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借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330,815.42	2.45	214,668,497.03	4.10	-36.03	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4,888,222.00	0.09	1,834,742.27	0.04	166.43	本报告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其他说明

(1) 资金流动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为 0.6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57)，速动比率为 0.4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44)。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02 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41 次)，存货周转率为 7.70 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19 次)。

(2) 财政资源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139,231,301.82 元，其中 85.37% 为人民币，14.63% 为美元等外币。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1,838,708,810.98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00,461,443.43 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1,177,314,071.56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240,054,086.26 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661,394,739.42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60,407,357.17 元)。

(3) 资本结构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3,171,583,019.32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176,527,786.58 元)，较 2019 年降低 0.16%；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637,711,165.41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50,569,574.58 元)，较 2019 年降低 1.9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626,578,221.81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299,216,365.32 元)，较 2019 年增加 25.2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除以总资产) 为 67.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3.02%)。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1,717,041.74	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80,134,082.63	质押
固定资产	485,616,101.36	抵押
无形资产	78,979,064.95	抵押
合计	806,446,290.68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信息显示玻璃板块：

主导产品信息显示用超薄基板玻璃位于信息产业链上游，属于信息产业链的关键基础性材料，符合产业政策和行业技术进步要求。国家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建设，加快 5G 商用步伐，将助推电子信息制造业进入新发展阶段，进而推进相关产业向高端化发展。预计高品质、高性能的超薄玻璃基板市场需求将稳步上升。

根据国家工信部发布的统计数据，2020 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7%，增速比上年回落 1.6 个百分点。2020 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 6.4%，增速比上年加快 4.7 个百分点。

新能源玻璃板块：

主导产品为光伏玻璃，其最终用户为光伏电站。中国已将太阳能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作为未来低碳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光伏产业持续增长，将为光伏玻璃业务带来了较为良好的中长期预期。

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 2030 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 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十四五”期间，中国光伏市场将迎来市场化建设高峰。

根据国际能源署(IEA)统计数据，虽然 2020 年全球电力需求下降 2%；但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提升 7%，光伏发电量提升 20%。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预计 2021 年全球电力需求将增加 3%，可再生能源装机预计比 2020 年提升 10%。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21 年全球光伏市场规模仍将加速扩大，总装机量将达到 150-170GW，创历史新高。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光伏发电进入平价上网的关键之年。国内光伏应用市场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预计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55-65GW。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洛玻集团 龙门玻璃 有限责任公司	新材料	信息显示玻璃	70,000,000	87,044,589.98	-501,829,201.49	-16,256,395.62
洛玻集团 洛阳龙海 电子玻璃 有限公司	新材料	信息显示玻璃	100,000,000	499,922,962.15	138,573,037.01	479,361.86
蚌埠中建材 信息显 示材料有 限公司	新材料	信息显示玻璃	632,764,300	848,882,553.53	772,920,821.54	25,578,885.17
中建材（濮 阳）光电材 料有限公 司	新材料	新能源玻璃	240,000,000	742,276,550.97	247,203,582.97	7,972,218.52
中建材（合 肥）新能源	新材料	新能源玻璃	268,000,000	1,338,160,524.37	498,453,598.91	125,800,537.18

有限公司						
中国建材 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新材料	新能源 玻璃	133,388,980	773,906,312.92	337,662,812.85	88,467,991.38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材料	新能源 玻璃	313,700,000	1,470,054,340.05	581,535,348.58	219,452,051.9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过去五年的财务总结

本集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五个年度营业业绩、资产及负债摘要

营业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1,402,748,187.74	1,502,152,910.64	1,167,990,738.04
利润总额	462,854,507.18	86,805,383.78	32,146,544.91	132,789,587.47	76,107,147.69
所得税	71,829,608.42	18,203,965.20	8,960,304.34	27,701,698.70	16,290,022.67
净利润	391,024,898.76	68,601,418.58	23,186,240.57	105,087,888.77	59,817,125.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361,858.49	53,999,883.71	15,645,310.47	87,672,262.83	55,437,169.81
少数股东损益	63,663,040.27	14,601,534.87	7,540,930.10	17,415,625.94	4,379,955.21

资产及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货币资金	300,948,343.56	432,871,497.66	276,132,689.62	204,245,757.54	248,020,020.85
存货	257,598,620.68	281,882,687.59	245,395,799.98	180,924,918.81	225,066,290.40
固定资产	3,068,216,734.33	2,343,435,561.00	1,915,114,403.91	1,766,535,573.58	1,885,812,876.39
在建工程	54,472,785.67	603,637,921.26	680,485,100.59	282,234,935.76	95,120,361.81
非流动资产	3,642,555,712.92	3,421,335,462.33	3,038,792,641.97	2,437,724,816.09	2,318,956,162.94
流动负债	3,171,583,019.32	3,176,527,786.58	2,530,476,027.00	2,173,272,699.98	1,901,391,114.87
非流动负债	637,711,165.41	650,569,574.58	628,364,792.15	478,990,428.91	327,012,156.05

股本	548,540,432.00	552,396,509.00	559,797,391.00	526,766,875.00	526,766,87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26,578,221.81	1,299,216,365.32	1,245,216,484.61	1,131,687,647.58	1,028,713,715.86
少数股东权益	168,703,404.63	114,726,151.47	100,124,616.60	214,501,306.52	197,085,680.58

(十) 其他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67.97%，比去年同期下降 5.05 个百分点。

2. 外汇损失净额

报告期内，有关外汇损益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66。

3. 税项

报告期内，有关税项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40、附注 76。

4.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有关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21、附注 26。

5. 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

报告期内，有关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32、附注 43、附注 45。

6. 利息资本化

本报告期内利息资本化金额 8,954,542.78 元。

7. 土地增值税

报告期内无应缴的土地增值税。

8. 储备

报告期内，有关储备的详情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中的附注 55、附注 59、附注 60。

9. 累计亏损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累计亏损为人民币-955,722,560.53 元。

10. 退休金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工资或当地上年度社会平均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再无支付其他重大退休金福利的责任。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开局和全面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第一年。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将有助于提振中国国内的市场需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中国的经济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公司主导产品均为相关产业链上游的关键基础性材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技术进步要求。

信息显示玻璃市场机遇与挑战并存。国家持续深入推进“互联网+”行动，加强包括 5G、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的集成创新和融合运用，新型显示产业链发展面临新机遇。一方面，显示行业的发展，促进了信息显示玻璃生产技术的进步，扩大了相应产品的应用市场。另一方面，随着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等下游产品的迭代升级，对基础材料的生产工艺改进及产品质量提升带来新的挑战，市场竞争加剧。预计高品质、高性能的超薄玻璃基板市场需求将稳步上升。

太阳能光伏玻璃迎来市场化建设高峰期。目前我国光伏产业在制造业规模、产业化技术水平、应用市场拓展、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均位居全球前列。光伏产业持续增长，将为光伏玻璃业务的盈利带来了较为良好的中长期预期。预计 2021 年全球光伏市场规模总装机量将达到 150-170GW，创历史新高；中国光伏应用市场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势头，预计新增装机规模可达 55-65GW。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新玻璃、新材料、新能源市场为导向，拓展应用领域，优化产品结构；以技术创新为支撑，不断提高和完善相关产品的生产工艺水平和装备水平，把握高新技术发展方向，实施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市场创新，使公司在超薄玻璃基板业务、新能源玻璃业务领域保持领先的技术优势、产品竞争优势和市场优势，成为具有强大市场辐射能力和解决方案的新型专用功能性玻璃制造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围绕发展抓经营，抓好“谋发展、强融资、抓创新、保价格、降成本、做压减”六项经营措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实现公司规模效益双提升。力争全年实现产量不低于 1.69 亿平方米，营业收入 33 亿元以上。

1、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党建基础工作，把党建工作和公司生产经营结合起来，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2、围绕发展抓好各项经营措施

(1) 谋发展，做强做大新能源主业。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快企业并购整合和新项目建设，夯实新能源主业规模，增强发展潜力。

(2) 强融资，支撑公司发展壮大。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确保公司发展资金。

(3) 抓创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聚焦科技创新、模式创新、平台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力争全年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不低于 5%。

(4) 保价格，夯实业绩基础。通过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做有质量的销售与服务，实现优质优价。

(5) 降成本，永远在路上。继续开展降本增效创新立项活动，依靠创新降成本；优化“六率”指标对标体系，开展对标活动；扩大集中采购降低成本。

(6) 做压减，提高资产运营质量。做好“两金四款”压减工作，降低资产负债率。

3、加强风险管控，落实责任担当。

做好制度“废改立”，加强风险控制体系建设，有效控制风险点。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杜绝各种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完善节能减排设施，落实社会责任担当，杜绝环保风险。

4、完善内部激励机制，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企业发展内生活力。

完善绩效评价机制，强化正向激励，让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调动广大员工积极性。健全人才成长机制。落实干部聘任制、聘期制，实现干部能上能下。落实后备干部培养使用实施方案，为德才兼备的年轻人才提供成长平台。强化三条人才成长线，完善专业人才成长机制，为各类人才提供成长通道。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风险

行业风险主要体现在超薄玻璃基板的应用领域侧重于消费电子产品，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对基础材料的属性和质量要求高变化快。上游生产商必须拥有超前的研发实力和先进的技术装备，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生产高质量、高附加值产品才有可能保持稳定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利润水平。

政策风险主要体现在新能源玻璃业务受宏观经济状况、电力能源需求、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如相关行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化，可能会影响光伏电站的建设规模和速度，从而对公司新能源玻璃业务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核心技术团队，在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控制等方面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将新一步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创新提升，争做行业的领跑者。

(2) 原燃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燃材料包括燃料、纯碱和硅砂等，采购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原燃材料价格波动将带来成本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充分利用集中采购平台，发挥规模采购优势；准确把握价格波动态势，适时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拓宽供应渠道，保证供应渠道稳定有效。

(3) 新工程项目风险

新工程项目受到投入资金、建造进度以及后续市场运行、产品导入期等的制约。同时，项目投产初期可能存在生产爬坡期偏长的问题，有一定的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筹措资金，保证项目施工进度，做好项目施工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多方收集市场信息，加强市场的前瞻性预测和分析，组织生产适销对路的新产品；加强一线员工培训和筹备，制定完善合理的薪酬制度，提升员工福利，稳定公司人才队伍。

(4) 财务风险

信用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包括未偿付的应收款项和已承诺交易。

应对措施：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它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的信用品质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五)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1、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公司董事及监事并未与本公司订立有服务合约。

2、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3、股份回购、出售及赎回

根据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共计 3,856,077 股 A 股的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552,396,509 股变更为 548,540,432 股。

4、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概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

5、公众持股量

基于公开与本公司查阅之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悉，截至本报告日期为止，公司一直维持上市规则所订明并经与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同意之公众持股量。

6、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7、遵守企业管制守则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了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制常规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的要求。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0	0	327,361,858.49	0
2019 年	0	0	0	0	53,999,883.71	0
2018 年	0	0	0	0	15,645,310.47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其他	蚌埠院、国际工程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蚌埠院、国际工程针对和蚌埠中显三方共有的 16 项专利权承诺：1、作为上述 16 项专利权的共同所有人，在上述 16 项专利权的有效期	2015 年 11 月 2 日	否	是		

承诺			内，蚌埠院和国际工程不会以任何方式使用该等专利。并且，在未取得蚌埠中显同意的前提下，无权向共有人之外的任何第三方转让、处置、许可使用上述 16 项共有专利。2、蚌埠中显有权单独实施共有专利，因此产生的收益由蚌埠中显单独享有。3、若蚌埠院和国际工程违反上述承诺义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对相关权益受损方进行赔偿。					
股份限售	洛玻集团、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承诺本次交易而获得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洛阳玻璃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洛阳玻璃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取得的洛阳玻璃股份的锁定期/限售期的规定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重组完成后，上述锁定期内，由于洛阳玻璃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洛阳玻璃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洛阳玻璃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2017 年 2 月 7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中国建材集团、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承诺未来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洛阳玻璃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亦将促使其下	2017 年 2 月 7 日	否	是			

			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存在任何与洛阳玻璃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将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解决关联交易	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中国建材集团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中国建材集团承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7 年 2 月 7 日	否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2018-2020 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如果标的公司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交易对方须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	2017 年 8 月 7 日；承诺期间为 2018-2020 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方式购买合肥新能源 100%股权、桐城新能源 100%股权和宜兴新能源 70.99%股权。交易对方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凯盛科技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承诺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2018-2020 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净利润数，如果标的公司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交易对方须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 2-10019 号），合肥新能源、桐城新能源及宜兴新能源 2020 年度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1,905.29 万元、8,685.18 万元、21,743.89 万元，三家公司均完成了 2020 年度业绩承诺。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以及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0 年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方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回购并注销了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进行业绩补偿的共计 3,856,077 股 A 股股份，完成了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补偿。

此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后，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548,540,432 股。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本次承诺期届满后，本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 2-10020 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估值扣除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标的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交易对方无需对本公司另行补偿。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中建材集团的《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工程设备采购安装框架协议》、《备品备件买卖框架协议》、《原材料销售框架协议》、《玻璃产品买卖框架协议》、《电力供应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与凯盛科技集团的《产品买卖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于 2018-2020 年持续获得关联方提供的货品或服务，或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2018 年 1 月 24 日 临 2018-006 号、 2018 年 4 月 27 日 临 2018-030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20 年 3 月 18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显与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加工生产协议书》，由蚌埠中显委托海川公司加工钠	2020 年 3 月 18 日 临 2020-008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钙级玻璃，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784 万元。	
2021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中建材集团的《玻璃产品买卖框架协议》、《原材料买卖框架协议》、《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安装框架协议》、《备品备件买卖框架协议》，与凯盛科技集团的《产品买卖框架协议》，与中建材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其年度上限。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于 2021-2023 年与关联方在年度交易上限内持续进行上述协议项下的交易。	2020 年 12 月 2 日 临 2020-032 号、 2021 年 2 月 9 日 临 2021-011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1 月 22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根据协议，2020 年度凯盛科技集团为本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本金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提供资金代付本金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202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之预计担保本金额度上限的议案》，同意与凯盛科技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年度提供融资担保本金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2020 年 1 月 22 日 临 2020-002 号、 2020 年 12 月 21 日 临 2020-036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5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宜兴新能源与远东光电签署《水电费用结算协议》、《房屋租赁合同》、《变电站租赁合同》，协议期限三年。经批准之水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32,000 元，电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3,980,000 元，关联租赁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507,729.36 元，有效期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与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水电费用结算协议>之预计代收代付水费年度上限的议案》，同意宜兴新能源与远东光电签署《补充协议》，将水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上限调整为人民币	2019 年 5 月 28 日 临 2019-034 号、 2020 年 12 月 21 日 临 2020-036 号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290,000 元。	
------------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35%股权	3,500万元	2019年9月1日	2021年8月31日	固定托管费为每月人民币10万元；绩效托管费按委托方实际分红额的50%收取	依据市场化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增加本期其他业务收入113.21万元	否	

托管情况说明

无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6,041,4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16,041,4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7.1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五家全资子公司被列入属地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环境信息公开名录或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具体如下：

全资子公司龙海玻璃、龙门玻璃列入河南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单；桐城新能源列入安庆市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名录；合肥新能源列入安徽省重点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及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名录；蚌埠中显列为蚌埠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其中，龙门玻璃生产线已于 2020 年 1 月 2 日起停产，计划实施搬迁改造。

玻璃生产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含尘气体、玻璃熔窑排出的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

表 I 列示本公司所属生产子公司现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分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注）	主要污染物	排放浓度
废气	《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	颗粒物（粉尘）	颗粒物≤50mg/m ³

		SO ₂	SO ₂ ≤400 mg/m ³ NO _x ≤700 mg/m ³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	NO _x	颗粒物≤50mg/m ³ SO ₂ ≤400 mg/m ³ NO _x ≤700 mg/m ³
	《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		颗粒物≤10 mg/m ³ SO ₂ ≤100 mg/m ³ NO _x ≤300 mg/m ³
	《河南省 2019 年非电行业提标治理专项方案》（五）平板玻璃、电子玻璃行业备注：		颗粒物≤30mg/m ³ SO ₂ ≤150 mg/m ³ NO _x ≤400 mg/m 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	pH、COD、SS、BOD5、NH3-N、石油类等污染物	pH：6~9、 COD≤100mg/L、 SS≤100mg/L、 BOD5≤20mg/L、 NH3-N≤15mg/L、 石油类≤5mg/L

注：1、河南省内企业执行上述全部标准；
2、其他省份企业执行国家、行业标准和所在地的其他要求。

表 II 列示主要污染物排放方式及分布情况：

子公司简称	污染物分类	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
龙门玻璃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采用静电除尘器+SCR 脱硝处理后经高烟囱排放。	1 个烟囱、排放口位于厂区内玻璃熔窑前
	废水	COD、NH3-N	生产污水经处理后再循环利用，少量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南角
龙海玻璃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采用立式锅炉+高温电除尘器+SCR 脱硝处理+半干法脱硫+袋式除尘经烟囱排放。	1 个烟囱、排放口位于厂区内玻璃熔窑前
	废水	COD、NH3-N	生产用水循环利用，少量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南角
桐城新能源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采用高温电除尘器 ESP+SCR 脱硝处理后，经 R-SDA 半干法脱硫系统后+袋式除尘器除尘后由脱硫引风机经 90 米高烟囱排放。	1 个烟囱、排放口位于厂区内玻璃熔窑前
	废水	PH、COD、BOD5、NH3-N、	生产污水经处理后再循环利用，少量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内

		SS	预处理后，经城市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合肥新能源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全氧燃烧技术+半干法脱硫处理后经高烟囱排放。	1 个烟囱、排放口位于厂区内玻璃熔窑旁
	废水	PH、COD、BOD5、NH3-N、SS	生产污水经处理后再循环利用，少量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经城市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内
蚌埠中显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高温干法脱硫+触媒陶瓷滤管除尘器工艺，烟气处理后经高烟囱排出。	1 个烟囱、排放口位于厂区内玻璃熔窑前
	废水	PH、COD、BOD5、NH3-N、SS	生产污水经处理后再循环利用，少量排入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经城市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1 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内东侧原料仓库前

表III列示经环保部门核定的主要污染物年度排放总量指标及报告期排放总量：

子公司简称	排污许可证编码	污染物分类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吨/年)		报告期排放总量 (吨)	超标排放情况
龙门玻璃	豫环许可洛 2016 字 021 号	废气	SO ₂	69.94	0	报告期停产
			NO _x	162.4	0	
			颗粒物	/	0	
		废水	COD	3.2	0	
桐城新能源	91340881567507232 G001P	废气	SO ₂	174.5	4.572	达标排放
			NO _x	305	137.27	
			颗粒物	21.8	6.973	
合肥新能源	91340100570418775 Y001P	废气	SO ₂	36.7	19.928	达标排放
			NO _x	169.5	104.655	
龙海玻璃	91410300776503385 G001V	废气	SO ₂	16.586	8.491	见附注
			NO _x	71.431	10.669	
			颗粒物	7.650	5.495	
		废水	COD	2.4981	2.352	
蚌埠中显	9134030007873918X R001Q	废气	SO ₂	/	0	达标排放
			NO _x	/	135.94	
			颗粒物	/	6.85	
		废水	COD	/	12.12	

附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玻璃受到 2 次环保行政处罚，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显受到 1 次责令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8 日，偃师市生态环境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偃环罚决字〔2020〕第 071 号），龙海玻璃 2019 年 11 月 29 日 20 时因供电系统故障导致主烟道阀门关闭，恢复后瞬时波动致使颗粒物、氮氧化物小时均值浓度超标。处以行政罚款 30 万元。

整改情况：龙海玻璃已制定相关制度，加强环保管理，加大环保设施巡查力度。同时，投资 1200 万元对环保设施进行提升改造，增加备用系统。

2、2020 年 8 月 6 日，蚌埠市龙子湖区生态环境分局下发环境违法行为整改通知书（龙责改〔2020〕第 29 号），要求蚌埠中显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废气自动监测设备和视频监控设施的安装联网，逾期未整改将作出行政处罚。

整改情况：蚌埠中显已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完成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安装，2020 年 9 月 25 日实现联网运行；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完成视频监控设备安装并联网运行。

3、2020 年 12 月 14 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偃环罚决字〔2020〕第 416 号），龙海玻璃在 2020 年 8 月 7 日 0 时至 1 时、1 时至 2 时之间氮氧化物小时均值浓度超标。处以行政罚款 50 万元。

就本次行政处罚，龙海玻璃已向偃师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目前尚未收到最终结果。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污染防治设施，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建设和运维管理。各子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技术，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水平，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实现清洁生产。

主要措施包括：玻璃生产线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通过改进燃烧方式进一步降低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实施清洁生产。加强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保证脱硫脱硝除尘效率，减少 SO₂、氮氧化物和烟尘的排放。通过采用富氧燃烧技术，改进助燃风口，热修蓄热室，加强窑体保温，合理调整生产工艺参数等多项措施，以减少天然气使用量，降低燃料成本和 SO₂、NO_x 排放量。

公司通过层层落实环保责任，严格执行国家、地方环保排放标准要求，保证环保设施有效运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整改到位。其中，龙海玻璃 2020 年投资 1200 万元，新增布袋式除尘及备用脱硫脱硝除尘系统。蚌埠中显 2020 年投资 1083 万元，采用触媒（催化剂）陶瓷滤管脱硝脱硫除尘一体化工艺，建设窑炉烟气脱硫脱硝除尘设施并投入运行。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生产线均于建设期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复。

桐城新能源于 2020 年 7 月 2 日收到安庆市桐城市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关于年产 400 万 m²超白高透光伏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年产 400 万 m²高透双玻组件光伏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及生产线熔窑烟气脱硝脱硫除尘工程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意见的函》，同意项目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专项验收。于 2020 年 12 月，组织完成《年产 1000 万 m²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影响报告表》专评会，并通过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信息系统进行公示。

蚌埠中显于 2020 年 10 月 18 日通过《窑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已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和《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结合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环境风险分析，编制并修订完善了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专家评审并按照规定报属地环保部门备案。报告期内，本公司按计划组织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年度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第五十五条及环境保护部印发《关于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的通知》（环监〔2016〕172号）、《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各子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噪声源进行监测。相关生产线已安装污染源在线监测设施，监测数据包括烟气流速、温度、压力，SO₂、NO_x、颗粒物等。龙门玻璃、桐城新能源、龙海玻璃等子公司已在企业开放醒目位置安装LED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开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接受社会监督。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积极响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节能减排规划（2016-2020年）》等相关产业政策，以绿色发展为引领，在确保各项排放指标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坚持走低消耗、高效率，可循环、少排放的新型企业成长道路。通过严格管理、持续改进、管理创新，推进公司环保水平提升，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成立有环境保护委员会和生态环境保护督查领导小组，明确了委员会的工作职责。同时，制定有《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责任制》、《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实施细则》、《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制度》、《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突发事件报告管理办法》、《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目标考核管理制度》、《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等有关文件，持续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

下表列示公司所属生产子公司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子公司简称	污染物分类及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量 (万标立方米)	废水量 (吨)	SO ₂ (吨)	NO _x (吨)	颗粒物 (吨)	COD (吨)
龙海玻璃	54417	26394	8.491	10.669	5.495	2.353
龙门玻璃	0	1470	0	0	0	0
蚌埠中显	32919.02	54812.8	0	135.941	6.855	12.125
合肥新能源	25662	568.68	19.918	105.081	3.978	28.66
桐城新能源	38823	102591	4.598	153.32	9.605	0.068

宜兴新能源	46711	113183	7.14	-	2.096	5.546
濮阳光材	11395.85	19374.2	1.05	2.73	0.39	0.7556
合计	209927.87	318393.68	41.197	407.741	28.419	49.5076

附注：1、龙门玻璃生产线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停产，计划实施搬迁改造。

2、濮阳光材生产线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点火投产。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关联交易

除本章节所述内容外，本集团概无其他任何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属于联交所上市规则项下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本集团的其它关联交易详情载于本年度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核的综合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交易章节。

一、根据已获股东大会批准之框架协议及其项下交易，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持续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 预计交 易金额 上限	2020年 实际发 生的交 易金额
1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超薄玻璃、光伏玻璃及玻璃深加工等产品。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49,069	21,480

2	凯盛科技集团	股东	凯盛科技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浮法玻璃、玻璃包装木箱及制品。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3,642	3,514
3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附属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如有国家定价，则执行国家定价；如无适用的国家定价，则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提供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工程技术服务收取的费用。	2,000	1,445
4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工程项目所需设备、材料、设施、土建等所需的工程设备材料、施工及安装服务。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工程设备材料及安装所收取的价格。	68,500	58,056
5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生产设备更新及维护的备品备件。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2,273	1,891
6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供应纯碱、硅砂等大宗原材料。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价格。	58,023	21,504
7	中国建材集团	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光伏发电的电力。	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当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供应方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或相同服务收取的费用。	648	62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7,952 万元，审议批准之年度上限合计为人民币 184,155 万元，各项持续关联交易均未超过公告披露之年度上限。

公司委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核数师，其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参照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发的《应用指引》第 740 号“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持续关联交易的核数师函件”就本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持续关联交易履行相关审核程序，核数

师确认该等交易：（1）已获得董事会批准；（2）提供货品及服务之交易符合本集团定价政策；（3）符合相关交易协议；及（4）并无超过先前公告披露之年度上限。

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上述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发生的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1）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均属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业务；（2）按一般商业条款或不逊于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或从独立第三方获得的条款订立；及（3）交易协议的订立公平合理，符合监管要求及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报告期内，已获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日常关连交易及关连交易

1、2019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兴新能源与远东光电签署《水电费用结算协议》及《房屋租赁合同》、《变电站租赁合同》，协议期限三年。经批准之水电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预计上限为人民币 1,411.20 万元，关联租赁年度交易金额预计上限为人民币 50.77 万元，有效期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21 日，宜兴新能源与远东光电签署《补充协议》，调整了水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的上限。调整后，2020 年度水电费代收代付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1,427 万元，关联租赁年度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50.77 万元。

上述三个合同项下交易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由于所有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但低于 5%，仅须遵守有关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上述三个合同项下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水电费用结算协议》项下代收代付水电费交易实际发生额累计为 648 万元。

报告期内，关联租赁实际发生额累计为 43 万元。

2、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凯盛科技集团为本公司于 2020 年度内提供融资担保本金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资金代付金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2020 年 12 月 21 日，凯盛科技集团与本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年度提供融资担保本金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本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之金融服务为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且本公司并无提供任何资产抵押，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获豁免遵守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本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之金融服务构成财务资助性质的日常关联交易，获豁免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报告期内，《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项下交易年度实际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164,698 万元，实际资金代付金额累计为 73,139 万元。

3、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显与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加工生产协议书》，由蚌埠中显委托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加工钠钙级玻璃，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784 万元。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23,350,632	4.23				-3,430,375	-3,430,375	19,920,257	3.63
1、国家持 股									
2、国有法 人持股	21,938,004	3.97				-3,279,585	-3,279,585	18,658,419	3.40
3、其他内 资持股	1,412,628	0.26				-150,790	-150,790	1,261,838	0.23
其中：境内 非国有法 人持股	1,412,628	0.26				-150,790	-150,790	1,261,838	0.23
境内自然 人持股									
4、外资持 股									
其中：境外 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 人持股									
二、无限售	529,045,877	95.77				-425,702	-425,702	528,620,175	96.37

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79,045,877	50.51				-425,702	-425,702	278,620,175	50.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0,000,000	45.26						250,000,000	45.58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52,396,509	100.00				-3,856,077	-3,856,077	548,540,43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共计 3,856,077 股 A 股股份的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552,396,509 股变更为 548,540,432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共计 3,856,077 股 A 股股份的回购注销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552,396,509 股变更为 548,540,432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397 (其中A股35,354户, H股43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747 (其中A股43,709户, H股38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866,000	247,754,699	45.17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9,006	111,195,912	20.27	6,177,670	质押	55,597,956	国有法人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03,471	70,290,049	12.81	1,290,049	无		国有法人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6,170,699	1.12	6,170,699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35,685	4,035,685	0.74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57,108	3,477,327	0.63	3,477,327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7,493	1,873,556	0.34	0	未知		境外法人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425,702	1,853,300	0.34	0	无		国有法人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542,674	0.28	1,542,674	无		国有法人
王贺军	1,513,400	1,513,400	0.2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47,754,699	境外上市 外资股	247,754,699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018,242	人民币普 通股	105,018,24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00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69,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 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35,685	人民币普 通股	4,035,6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73,556	人民币普 通股	1,873,556
合肥高新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1,853,300	人民币普 通股	1,853,300
杜宝新	1,57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1,570,000
王贺军	1,513,400	人民币普 通股	1,513,400
秦皇岛宏兴钢铁有限公司	1,356,400	人民币普 通股	1,356,400
SIT KA BO	1,200,000	境外上市 外资股	1,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持有的股份数为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人民币普通股为境外投资者通过沪港通的沪股通交易所持有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3、2020 年 12 月 24 日，洛玻集团向凯盛科技集团质押股份 39,040,041 股，本次质押后，洛玻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5,597,956 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 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77,670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2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170,699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3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477,327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4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90,049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5	宜兴环保科技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42,674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5,468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7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86,370	2021 年 4 月 17 日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股东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或淡仓

据董事所悉，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东（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股份数 ¹	占有关已发行股份类别之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之百分比(%)	股份类别
中国建材集团 ²	于受控制法团的权益	191,520,357 (L)	64.15	34.91	A 股
凯盛科技集团 ³	实益拥有人/于受控制法团的权益	191,133,987 (L)	64.02	34.84	A 股
洛玻集团	实益拥有人	111,195,912 (L)	37.25	20.27	A 股
蚌埠院	实益拥有人	70,290,049 (L)	23.54	12.81	A 股

华光集团	实益拥有人	3,477,327(L)	1.16	0.63	
国际工程	实益拥有人	386,370(L)	0.13	0.07	A 股

附注 1: (L) - 好仓

附注 2: 凯盛科技集团为中国建材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国际工程为中国建材集团之间接非全资附属公司。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中国建材集团被视为于凯盛科技集团及国际工程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附注 3: 洛玻集团为凯盛科技集团之非全资附属公司，蚌埠院、华光集团为凯盛科技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且凯盛科技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170,699 股 A 股股份。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凯盛科技集团被视为于洛玻集团、蚌埠院及华光集团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谢军
成立日期	1996 年 12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成套设备制造。玻璃用石英砂、岩矿开采、销售。玻璃深加工。玻璃加工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和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发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建材行业的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出口。（进出口商品目录按国家有关规定）。（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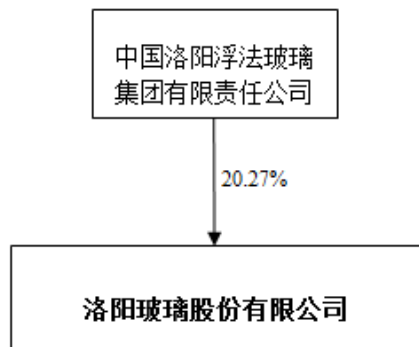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育先
成立日期	1981 年 09 月 2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及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建材（HK03323）合计 43.02%的股权（直接及间接持有内资股 42.84%，直接及间接持有 H 股 0.18%）；通过下属公司持有瑞泰科技（002066）40.13%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凯盛科技（600552）27.22%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国检集团（603060）68.30%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巨石（600176）26.97%股权；通过下属持有中材节能（603126）50.94%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北新建材（000786）37.83%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材国际（600970）40.08%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材科技（002080）60.24%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天山股份（000877）45.87%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宁夏建材（600449）47.56%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祁连山（600720）25.04%的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中国玻璃（03300.HK）23.01%股权；通过下属公司持有 Singulus Technologies (SNG) 16.75%股权；通

	过下属公司参股山水水泥（00691）12.94%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红星美凯龙（01528）0.7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联想控股（03396）0.38%；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海螺创业（00586）3.05%。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万年青（000789）4.89%；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渤海股份（000605）0.13%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金隅集团（601992）4.31%股权；直接参股城发环境（000885）0.02%，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城发环境（000885）9.72%；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上峰水泥（000672）14.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亚泰集团（600881）3.99%；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耀皮玻璃（600819）12.7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理工光科（300557）13.54%；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兰石重装（603169）1.76%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西部建设（002302）1.06%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国泰君安（601211）0.06%股权；通过下属公司参股交通银行（601328）0.0013%；通过下属公司参股江苏银行（600919）0.04%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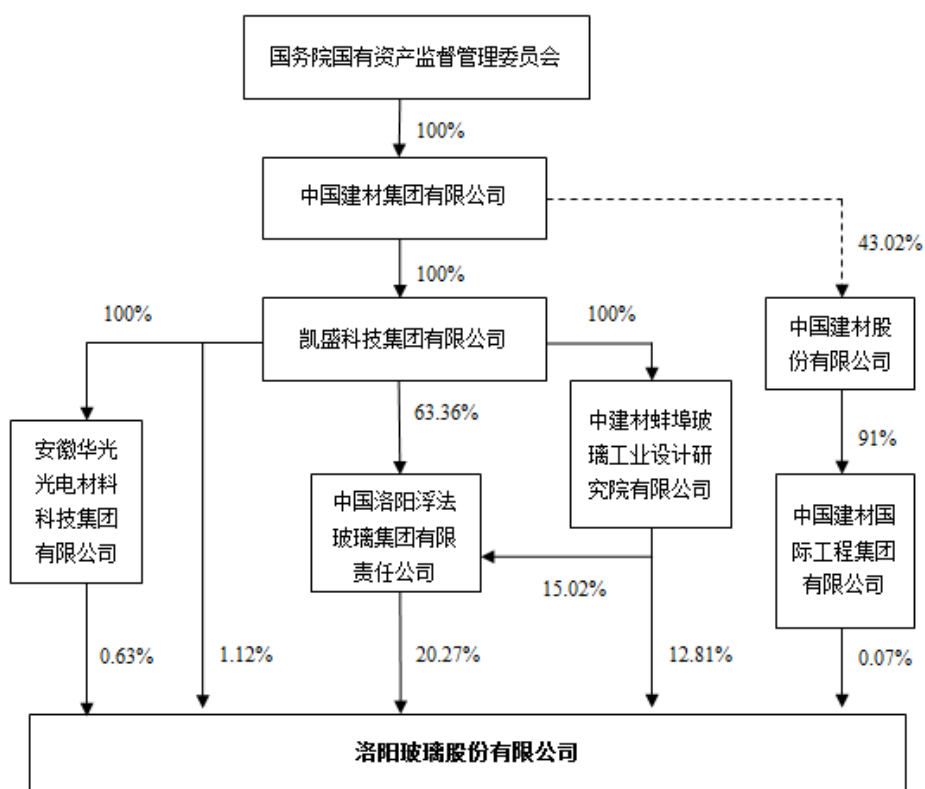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彭寿	1996年08月06日	913403004852224289	662,088,567.56	承包境外建筑建材专业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上项目凭许可证件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冲	董事长	男	58	2015-12-24	2022-03-03	0	0	0	无	0	是
谢军	副董事长	男	55	2015-12-24	2022-03-03	0	0	0	无	0	是
马炎	执行董事	男	50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80	否
	财务总监			2016-05-06	-						
	总经理			2018-11-21	-						
王国强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75	否
章榕	副总经理	男	47	2018-11-21	-	0	0	0	无	70	否
	执行董事			2019-03-04	2022-03-03	0	0	0			
任红灿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9-03-04	2022-03-03	0	0	0	无	0	是
陈勇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9-03-04	2022-03-03	0	0	0	无	0	是
晋占平	独立董事	男	57	2014-06-03	2020-06-02	0	0	0	无	0	否
何宝峰	独立董事	男	48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6	否
叶树华	独立董事	男	59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6	否
张雅娟	独立董事	女	47	2019-03-04	2022-03-03	0	0	0	无	6	否
任振铎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07-09-12	2022-03-03	0	0	0	无	0	是
李闻阁	监事	男	55	2019-03-04	2022-03-03	0	0	0	无	45	否
王剑	职工监事	男	45	2010-05-26	2022-03-03	0	0	0	无	28.13	否
马健康	职工监事	男	55	2012-12-17	2022-03-03	0	0	0	无	21.87	否
邱明伟	监事	男	49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3	否

闫梅	监事	女	58	2015-12-23	2022-03-03	0	0	0	无	3	否
刘宇权	副总经理	男	53	2015-12-24	-	0	0	0	无	60	否
杨伯民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11-21	-	0	0	0	无	60	否
吴知新	董事会秘书	女	54	2014-05-20	-	0	0	0	无	50	否
叶沛森	公司秘书	男	61	2008-08-06	-	0	0	0	无	10.1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24.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冲	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长。兼任蚌埠院副院长、总工程师，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董事长，宜兴新能源董事长，曾任蚌埠院市场部常务副部长、国际工程国内工程部总工程师及部长、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谢军	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洛玻集团法人、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总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郴州八达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洛玻集团加工玻璃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洛玻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兼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马炎	本科，会计师，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蚌埠中显监事、宜兴新能源监事会主席，曾任蚌埠化工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蚌埠院财务部部长助理、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王国强	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濮阳光材总经理，曾任本公司技术部副部长、龙门玻璃副总经理、龙海玻璃执行董事、总经理及党委书记、本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经理及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章榕	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合肥新能源总经理，曾任蚌埠玻院玻璃所助理工程师，国际工程玻璃设计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国际工程玻璃事业部设计经理、项目经理、副部长，合肥新能源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任红灿	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蚌埠院副总工程师，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分厂厂长、生产中心经理、投资部部长及洛玻（北京）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蚌埠中显总经理、洛玻股份纪委书记等职务。
陈勇	硕士，高级会计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蚌埠院副院长、总会计师，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光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曾任蚌埠院财务部部长、院长助理，国际工程财务部副部长及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晋占平	硕士，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硅酸盐学会专职副理事长，兼任北京中硅展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硅酸盐学报》编辑室责任编辑、学会综合处副处长、处长、学会副秘书长、秘书长。
何宝峰	会计专业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曾任本公司独立监事。1992 年至 1997 年在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工作，1997 年 10 月至今在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叶树华	法学学士，高级律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百禾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国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融融达期货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河南省经济律师事务所及河南省涉外经济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
张雅娟	法学硕士、律师、国际内控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01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先后在中信银行总行法律部、风险管理部、股改办、董事会办公室、合规审计部、合规部工作。
任振铎	本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洛玻集团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曾任洛玻集团龙新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李闻阁	研究生学历，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曾任洛玻加工公司综合部副部长、储运厂副厂长、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湖北襄阳洛神汽车玻璃公司总经理，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县县委副书记，洛阳新晶润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王剑	本科，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龙海玻璃常务副总经理。1993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工段长、主任助理、技术科副科长及龙海玻璃副总经理等职。
马健康	本科，本公司职工监事，现任濮阳光材副总经理。曾任龙门玻璃副总经理、洛玻集团龙新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等职。
邱明伟	本科，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本公司独立监事。现任河南华智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及所长，曾任洛阳市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州富扬健达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河南开拓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所长。
闫梅	管理学硕士，本公司独立监事。现任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闫女士一直从事财务管理学和绩效管理研究，曾主持参加省级课题 10 余项，出版专著和教材 10 余部，发表论文 50 余篇。并获得“洛阳市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等荣誉称号。
刘宇权	本科，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副总经理。刘先生先后在本公司及洛玻集团公司任职。曾任洛玻集团投资部高级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行政人事部总经理兼矿产经营部总经理等职务。
杨伯民	本科，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宜兴新能源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远东光电总经理。曾任宜兴市范道有机化工厂销售科长，宜兴市运通化工实业公司开发办主任，宜兴市运通合成化工厂厂长，宜兴市运通化工实业公司总经理，宜兴市金运通微晶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吴知新	本科，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龙门玻璃监事。曾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叶沛森	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秘书。叶先生为香港执业会计师，现为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协会、英国特许秘书与行政人员协会及香港公司秘书公会会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就董事所知其关联人士概无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记录在册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需要知会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的。

(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十八岁以下子女认购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任何权利。

(3) 独立董事晋占平自愿放弃应在本公司领取的薪酬。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冲	蚌埠院	副院长、总工程师	2014 年 12 月	-
谢军	洛玻集团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8 年 9 月 11 日	-
任振铎	洛玻集团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09 年 8 月	-
任红灿	蚌埠院	副总工程师	2018 年 10 月	-
陈勇	蚌埠院	副院长、总会计师	2014 年 12 月	-
	华光集团	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 年 6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冲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9 月	-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 月	-
	河南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9 月	-
任红灿	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
叶树华	百禾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8 月	-
	河南国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
	华融融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5 月	-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4 月	-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
何宝峰	洛阳天诚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1997 年 10 月	-
晋占平	中国硅酸盐学会	专职副理事长	2011 年 12 月	-
张雅娟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2018 年 7 月	-
邱明伟	河南华智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	2014 年 3 月	-
闫梅	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1 年 11 月	-
杨伯民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 年 10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考虑同行业其它上市公司的水平以及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董事、监事的薪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拟订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绩效薪酬依据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高管薪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按照薪酬方案中确定的基薪标准，每月预发 1/12，年终按考核结果兑付。外部董监事的薪酬由公司每年一次性兑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4.1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6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81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275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281
合计	2,6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291
大专	547
中专	455
高中	622
初中以下	726
合计	2,64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者实行年薪制，公司员工实行岗位技能工资制。同时，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两层三级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与外训、脱产与半脱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以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香港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

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有关情况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进一步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权责划分，做到各司其职、相互制衡、协调运作，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坚持市场化、法治化。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国有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中小股东与控股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所有股东能够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规范董事会建设。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为11名，包括5名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及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设立了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为规范议事程序，提高会议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都制定了明晰的议事规则。

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公司监事会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及报告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职工监事，2名独立监事。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察督促职能，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法人治理、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等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监事列席参加了公司年度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其合法性以及保障股东权益等方面实施有效的监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会积极关注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投资决策等重大事项并提出建议。

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分任，明确划分为两个的不同职位，且职责分工清楚并在公司章程中给予明确。总经理有权对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并负责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转。

2、提高信息披露水平与强化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对投资者披露信息，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高，透明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更加规范、更加守规。在定期报告中，公司按照信息披露规则，详细披露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提高专业技能情况，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确认情况，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等公司治理信息。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两地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健全并落实了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要求，有效防控内幕交易。同时，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合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章程明确股东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公司经营活动独立，具有独立经营的决策权，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完全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了会计核算独立、资金运用独立、纳税独立。

4、尊重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通过参加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重视创造良好和谐的投资者关系，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题。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接收电子邮件，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和问询，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及调研。公司网站载有公司资料、公司刊登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通函等，方便股东及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的最新资讯。在日常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过程中，坚持公平披露原则，不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或故意误导投资者。

5、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明确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内部监控制度的执行和效果及风险管理和控制情况，负责与公司内、外部审计（或审核）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制度的具体实施和监督。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具体负责拟定、完善和实施与部门业务有关的管理制度，规范相应的业务流程；负责督导子公司的对口业务部门规范管理流程、拟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协助总部审计员完成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检查和评估；各子公司在公司总部的督导下，制定、完善和实施子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并成立相应的监察审计机构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遵循内部控制的合法、全面、重要、有效、制衡、适应和成本效益的原则，公司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相关要求以管理制度、业务流程、风险控制矩阵的形式融入公司内控手册，构建了以风险管理为入手，以职责明确为核心、以完善落实制度建设为保障，以流程梳理规范为依托的内控体系框架。并在年度实施过程中，及时修订、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以及其所涵盖的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矩阵，从而合理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为保障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落实，公司严格落实内部控制监督机制职能，开展了内部控制工作的专项审计。通过对控制制度和流程的存在性、健全性、遵循性和效益性的检查、评价，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充分发挥作用，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及披露。

6、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主要是采取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度，按照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收入与其经营责任、经营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方案并提出建议；负责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根据公司相关部门的建议和意见，制定及修订《董事会薪酬方案》和《董监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逐层审议。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	2020 年 6	本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	http://www.	2020 年

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月 30 日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共计 156 万元。如 2020 年度审计业务量发生重大变化，授权公司董事会届时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关于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审议及批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相关事宜，对本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股本总额、股权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且履行有关登记、备案手续。	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6 月 30 日
---	--------	--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冲	否	14	14	7	0	0	否	1
谢军	否	14	14	7	0	0	否	1
马炎	否	14	14	7	0	0	否	1
王国强	否	14	14	7	0	0	否	1
章榕	否	14	14	7	0	0	否	1
陈勇	否	14	14	14	0	0	否	1
任红灿	否	14	14	14	0	0	否	1
晋占平	是	14	14	14	0	0	否	1
叶树华	是	14	14	14	0	0	否	1
何宝峰	是	14	14	7	0	0	否	1
张雅娟	是	14	14	1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或审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其工作细则的要求履行其职责，协助董事会更有效地履行并完成上市规则附录 14D3.1 述及的董事会各项职能。

1、审计（或审核）委员会

公司第九届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主任委员何宝峰先生，委员叶树华先生和张雅娟女士。公司《审计（或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批准外聘审计机构的薪酬及聘用条款；
- （2）检讨及监察外聘审计师的独立性及审计程序的有效性；
- （3）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
- （4）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并向董事会作出建议或报告。
- （5）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审核）；
- （6）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 （7）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

报告期内的工作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专题会议 7 次，主要是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内控等事项，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审计委员会已形成了《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一并披露在两地交易所网站。

2020 年审计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7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何宝峰	7	0
叶树华	7	0
张雅娟	7	0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九届薪酬委员会成员为主任委员叶树华先生，委员张冲先生和张雅娟女士。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审核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

(3) 厘定或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

(4) 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等；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专题会议 1 次，对公司 2019 年年报披露的董监高薪酬进行了审查。

2020 年薪酬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1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叶树华	1	0
张冲	1	0
张雅娟	1	0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委成员为主任委员晋占平先生，委员张冲先生和何宝峰先生。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1) 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或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3) 物色具备合适资格的董事、经理人选；

(4) 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5) 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无人员变动情况。

4、战略委员会

公司第九届战略委员会成员为主任委员张冲先生，委员谢军先生、陈勇先生、马炎先生、晋占平先生。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战略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1)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等。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 2 次，在公司投资建设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生产线事项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事项提出合理的建议。

2020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2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张冲	2	0
谢军	2	0
陈勇	2	0
马炎	2	0
晋占平	2	0

5、合规委员会

公司第九届合规委员会成员为主任委员张雅娟女士，委员谢军先生、吴知新女士。公司《合规委员会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合规委员会的职责及工作制度，其主要职责是：

- (1) 推动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
- (2) 审议研究合规管理有关重大事项；
- (3) 向董事会提出合规建议；
- (4) 审核重要和重大交易及持续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
- (5) 结合香港及中国法律和规管要求的更新变化，向董事会提出相应的适用建议；
- (6) 督促公司董事、高层管理人员和其它各级人员进行持续合规培训。
- (7)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合规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专题会议 2 次，主要审议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持续关联交易事项并提出适用的合规建议。

2020 年合规委员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2	
姓名	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张雅娟	2	0
谢军	2	0
吴知新	2	0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业务方面：公司经营活动独立，具有独立经营的决策权。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2、人员方面：公司配备有较全面的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人员，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完全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了会计核算独立、资金运用独立、纳税独立。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主要是采取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度，按照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收入与其经营责任、经营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管治常规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的全部守则条文。

（二）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活动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作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操守守则。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董事均严格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各项行为守则。

（三）董事及董事会

1、董事

（1）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在任董事 11 名，其中包括 5 名执行董事张冲先生、谢军先生、马炎先生、王国强先生、章榕先生，2 名非执行董事任红灿先生、陈勇先生，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叶树华先生、何宝峰先生、晋占平先生、张雅娟女士。

报告期内，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向公司提交了书面履职情况报告，并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彼等各自之独立性进行了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符合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的关于独立性的各项要求。

董事会成员之间及董事长及总经理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4 次，股东大会 1 次，各位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情况详见本报告本章节第三部分内容。

出席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详见本报告本章节第四部分内容。

（3）董事提高专业技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均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两地交易所的要求，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知识培训班，知晓上市公司董监高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系统学习相关专业知识，不断的提高履职水平，最大限度的确保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

2、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全体董事均能够以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为原则，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和香港两地《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制定及检讨

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制定和审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决策；制定年度预决算方案；不断检讨并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情况；制定、检讨及监察员工和董事的行为守则以及合规手册（如公司《内控手册》等）；检讨公司遵守《守则》的情况等；检讨及监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和持续专业发展情况。

（四）董事长及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长由张冲先生担任，总理由马炎先生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且职责分工清楚并列载于本公司《章程》中。董事长的主要职责是：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签署公司发行的证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的主要职责是：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组织实施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确认

根据本公司《章程》，非执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内容。

报告期内，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向公司提交了书面履职情况报告，并根据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彼等各自之独立性进行了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符合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的关于独立性的各项要求。

（六）核数师酬金

公司 2020 年核数师酬金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六项内容。

（七）董事对财务报表之责任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本公司董事同意及确认他们各自及共同就本年度的财务报表有编制帐目之责任。董事负责根据适用之法定及监管规定编制真实且公平反映本集团于会计期间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之财务报表。于编制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贯彻采纳及应用适用之会计政策。

（八）公司秘书

公司聘任香港沛森沛林会计师行叶沛森先生为公司秘书。叶先生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提供管治方面意见、确保董事会成员之间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会政策及程序等，2020 年度已接受了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识。

公司内部与公司秘书联络的主要联系人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知新女士，其联系方式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部分内容。

（九）股东权利

本公司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能够按其持有的股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相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和本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

本公司《章程》中也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查询相关信息及对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等，相关查询程序及方式详见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注重与股东保持良好的沟通，设有的主要沟通渠道有：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和电子邮箱、董事会秘书处传真及电话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

（十）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创造良好和谐的投资者关系，通过公司网站、电子邮箱、电话、传真等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认真接待和回复投资者的来访、来函和来电，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和问询，将投资者的诉求和建议转化为公司发展的动力。

（十一）章程修订

根据中国适用法律及法规以及上市规则的规定，报告期内对本公司《章程》作出修订。有关修订内容已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获股东审议批准。主要修订内容可参阅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章程文本可于本公司、上交所及联交所网站查阅。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1]第 2-10034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七. 61 相关披露，贵公司主要从事信息显示玻璃、新能源玻璃的生产及销售。2020 年度，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045,614,913.68 元，其中新能源玻璃业务收入 2,558,869,152.90 元，占营业收入 84.02%。

贵公司销售玻璃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即通常以玻璃产品交付给客户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4) 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验收回执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通过抽样的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贵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七. 4、5、6 相关披露，贵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原值 855,152,651.06 元、减值准备 114,800,095.09 元，账面净值 740,352,555.97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7.73%。贵公司对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管理层通过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

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历史违约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应计提的减值准备。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涉及重大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并评价贵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评估的主要控制措施以及运作的有效性；
- （2）分析应收款项账龄划分是否合理，并抽取账龄分析表中的项目与相关单据进行比较；
- （3）检查贵公司用以构成相关判断的资料是否准确、合理，包括应收款项不同信用风险等级的划分的合理性、计算历史损失率的数据的准确性、预期信用损失是否按目前经济状况和前瞻性资料进行适当调整等；
- （4）与管理层讨论、评估存在违约、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关注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5）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相关披露是否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惠娟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秋雨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300,948,343.56	432,871,49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4	102,441,393.68	198,553,190.06
应收账款	七. 5	637,911,162.29	562,892,681.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 6	448,697,313.21	162,706,438.58
预付款项	七. 7	142,259,523.11	59,807,534.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8	17,023,855.78	37,905,213.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9	257,598,620.68	281,882,687.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55,139,885.94	83,085,172.69
流动资产合计		1,962,020,098.25	1,819,704,415.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 16	55,000,000.00	5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21	3,068,216,734.33	2,343,435,561.00
在建工程	七. 22	54,472,785.67	603,637,921.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12,259,657.09	
无形资产	七. 26	392,925,010.51	396,358,331.06
开发支出	七. 27	14,096,615.36	3,073,758.3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9	1, 595, 431. 43	6, 792, 035.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30	10, 466, 272. 12	9, 366, 216. 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1	33, 523, 206. 41	3, 671, 639. 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 642, 555, 712. 92	3, 421, 335, 462. 33
资产总计		5, 604, 575, 811. 17	5, 241, 039, 877. 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2	1, 177, 314, 071. 56	1, 240, 054, 086. 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465, 733, 722. 37	605, 123, 498. 86
应付账款	七. 36	428, 756, 037. 46	675, 397, 180. 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38	38, 214, 732. 27	15, 654, 739. 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38, 978, 819. 73	31, 097, 821. 63
应交税费	七. 40	116, 355, 071. 70	36, 694, 248. 37
其他应付款	七. 41	764, 011, 526. 81	356, 002, 972. 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137, 330, 815. 42	214, 668, 497. 03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4, 888, 222. 00	1, 834, 742. 27
流动负债合计		3, 171, 583, 019. 32	3, 176, 527, 786. 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5	524, 063, 924. 00	545, 738, 860. 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9, 238, 598. 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51	104, 408, 642. 44	104, 830, 714. 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 711, 165. 41	650, 569, 574. 58
负债合计		3, 809, 294, 184. 73	3, 827, 097, 361. 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548, 540, 432. 00	552, 396, 509.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1, 982, 394, 841. 30	1, 978, 538, 766. 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9	51, 365, 509. 04	51, 365, 509. 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955, 722, 560. 53	-1, 283, 084, 419. 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 626, 578, 221. 81	1, 299, 216, 365. 32
少数股东权益		168, 703, 404. 63	114, 726, 151. 4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 795, 281, 626. 44	1, 413, 942, 516. 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5, 604, 575, 811. 17	5, 241, 039, 877. 95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 309, 146. 98	152, 463, 896. 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 000, 000. 00	1, 029, 000. 00
应收账款	十七. 1	172, 104, 965. 11	198, 240, 989. 31
应收款项融资		11, 328, 409. 13	12, 886, 125. 11
预付款项		23, 779. 73	57, 754. 85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489, 264, 423. 62	258, 954, 816. 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 100, 908. 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4, 323. 60
流动资产合计		826, 131, 633. 09	624, 296, 905. 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886,146,638.35	1,886,146,63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74,833.48	1,788,774.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511,212.08	5,735,396.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8,832,683.91	1,948,670,809.94
资产总计		2,774,964,317.00	2,572,967,71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4,007,666.58	339,443,640.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877,926.40	282,000,000.00
应付账款		49,075,335.55	28,749,713.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60,748.25	12,849,147.70
应付职工薪酬		8,074,804.47	6,853,521.41
应交税费		2,253,865.09	405,258.48
其他应付款		791,861,472.98	434,067,99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22,967.95	5,649,975.70
其他流动负债		1,593,897.27	1,670,389.18
流动负债合计		1,347,428,684.54	1,111,689,645.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8,000,000.00	262,532,959.5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000,000.00	262,532,959.53

负债合计		1,575,428,684.54	1,374,222,605.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8,540,432.00	552,396,5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1,847,553.30	1,957,991,478.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未分配利润		-1,362,217,861.88	-1,363,008,385.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9,535,632.46	1,198,745,11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74,964,317.00	2,572,967,715.75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87,377,079.38	1,773,495,347.7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101,640,760.29	1,404,274,86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4,534,420.73	25,687,293.69
销售费用	七.63	87,183,559.33	65,890,259.11
管理费用	七.64	126,659,281.04	112,889,849.73
研发费用	七.65	120,749,370.37	66,823,935.81
财务费用	七.66	116,609,687.62	97,929,142.26
其中：利息费用		112,471,782.20	92,019,454.58
利息收入		5,786,654.82	3,133,668.95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288,445.27	22,353,338.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14,203,232.10	-8,939,588.0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1	-4, 049, 377. 16	-27, 639, 136. 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2	-3, 095, 566. 51	-8, 087, 991. 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3	-259, 318. 91	11, 355, 077. 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 918, 784. 89	70, 388, 559. 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 74	2, 713, 060. 43	18, 408, 314. 15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5	1, 777, 338. 14	1, 991, 490. 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2, 854, 507. 18	86, 805, 383. 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6	71, 829, 608. 42	18, 203, 965. 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 024, 898. 76	68, 601, 418. 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 024, 898. 76	68, 601, 418. 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 361, 858. 49	53, 999, 883. 7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 663, 040. 27	14, 601, 534. 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024,898.76	68,601,418.5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361,858.49	53,999,883.7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63,040.27	14,601,534.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0.09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0.0965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92,184,482.30	336,181,828.0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90,489,098.15	333,677,621.35
税金及附加		859,968.33	1,080,107.77
销售费用		767,777.29	595,167.09
管理费用		18,343,764.61	16,227,238.7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122,849.58	32,264,533.00
其中：利息费用		57,708,251.94	47,070,717.03
利息收入		21,394,512.28	15,158,190.41
加：其他收益		121,524.55	42,30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0,905,540.46	6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4,400,167.56	-28,088,301.15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447.47	1,185,046.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7,295.62	-14,523,787.89
加:营业外收入		1,799,031.51	17,070,682.28
减:营业外支出		151,212.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0,523.73	2,546,894.3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523.73	2,546,894.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523.73	2,546,894.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0,523.73	2,546,894.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3,176,452.92	1,055,592,878.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99,600.29	5,226,22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3,074,373.26	60,066,75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4,050,426.47	1,120,885,86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6,669,686.90	716,915,409.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533,611.24	200,811,95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964,176.12	79,464,47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5,802,154.43	101,202,03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969,628.69	1,098,393,87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80,797.78	22,491,98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2,000.00	15,256,192.45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6,761,595.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3,595.39	15,256,19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779,722.68	281,125,382.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779,722.68	281,125,382.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96,127.29	-265,869,190.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0,694,303.89	1,706,350,558.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856,238,910.72	423,558,3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6,933,214.61	2,129,908,929.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0,332,625.98	1,304,848,430.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201,042.98	95,873,036.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85,787.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714,125,722.16	497,743,74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7,659,391.12	1,898,465,209.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26,176.51	231,443,71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5,741.59	53,68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57,247.61	-11,879,79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188,549.43	160,068,34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31,301.82	148,188,549.43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394,531.73	71,479,312.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206.34	29,353,05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94,738.07	100,832,36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923,989.82	42,353,540.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7,941.42	12,083,94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1,747.46	4,011,97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715.07	32,627,07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34,393.77	91,076,53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0,344.30	9,755,82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701,96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4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1,965.76	15,34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0,61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3,606,79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619.50	163,606,7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1,346.26	-163,591,45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3,490,000.00	415,8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6,323,043.63	2,128,954,62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9,813,043.63	2,544,814,623.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6,658,697.84	234,038,799.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44,014,859.26	25,767,832.32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1,512,554.46	2,121,039,19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2,186,111.56	2,380,845,82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3,067.93	163,968,794.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7.29	142.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78,235.34	10,133,30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67,911.64	36,334,60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46,146.98	46,467,911.64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396,509.00				1,978,538,766.30				51,365,509.04		-1,283,084,419.02		1,299,216,365.32	114,726,151.47	1,413,942,51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2,396,509.00				1,978,538,766.30				51,365,509.04		-1,283,084,419.02		1,299,216,365.32	114,726,151.47	1,413,942,516.7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856,077.00				3,856,075.00						327,361,858.49		327,361,856.49	53,977,253.16	381,339,109.6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327,361,858.49		327,361,858.49	63,663,040.27	391,024,898.7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856,077.00				3,856,075.00								-2.00		-2.0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856,077.00				3,856,075.00								-2.00		-2.00
(三) 利润分配													-9,685,787.11		-9,685,787.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85,787.11		-9,685,787.1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															

2020 年年度报告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8,540,432.00				1,982,394,841.30				51,365,509.04		-955,722,560.53		1,626,578,221.81	168,703,404.63	1,795,281,626.44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797,391.00				1,971,137,887.30				51,365,509.04		-1,337,084,302.73		1,245,216,484.61	100,124,616.60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797,391.00				1,971,137,887.30				51,365,509.04	-1,337,084,302.73		1,245,216,484.61	100,124,616.60	1,345,341,10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400,882.00				7,400,879.00					53,999,883.71		53,999,880.71	14,601,534.87	68,601,415.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999,883.71		53,999,883.71	14,601,534.87	68,601,418.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00,882.00				7,400,879.00							-3.00			-3.00
1. 所															

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400,882.00				7,400,879.00							-3.00			-3.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396,509.00				1,978,538,766.30				51,365,509.04		-1,283,084,419.02		1,299,216,365.32	114,726,151.47	1,413,942,516.79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396,509.00				1,957,991,478.30				51,365,509.04	-1,363,008,385	1,198,745,110.

										. 61	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2,396,509.00				1,957,991,478.30				51,365,509.04	-1,363,008,385.61	1,198,745,11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56,077.00				3,856,075.00					790,523.73	790,52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0,523.73	790,523.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56,077.00				3,856,075.00						-2.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56,077.00				3,856,075.00						-2.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8,540,432.00				1,961,847,553.30				51,365,509.04	-1,362,217,861.88	1,199,535,632.46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9,797,391.00				1,950,590,599.30				51,365,509.04	-1,365,555,280.00	1,196,198,21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9,797,391.00				1,950,590,599.30				51,365,509.04	-1,365,555,280.00	1,196,198,21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00,882.00				7,400,879.00					2,546,894.39	2,546,89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6,894.39	2,546,894.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00,882.00				7,400,879.00						-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400,882.00				7,400,879.00						-3.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2,396,509.00				1,957,991,478.30				51,365,509.04	-1,363,008,385.61	1,198,745,110.73

法定代表人：张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是于 1994 年 4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6 月 29 日发行了境外上市外资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于 1995 年 9 月 29 日发行了人民币普通 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总部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 9 号。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玻璃制造业。经营范围包括信息显示玻璃、新能源玻璃、功能玻璃类光电材料及其深加工制品与组件、相关材料、机械成套设备及其电器与配件的开发、生产、制造、安装、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自产产品的销售与售后服务。

根据 2020 年 6 月 30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以 2 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 3,856,077 股。此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548,540,432 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龙门玻璃
2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龙海玻璃
3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蚌埠中显
4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濮阳光材
5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新能源
6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桐城新能源
7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宜兴新能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融资渠道畅通，资产负债率为 67.97%，尽管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1,209,562,921.07 元，本公司管理层已作出评估，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同时控股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玻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日常财务资助，可满足本公司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之资金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问题。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

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

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的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

增加。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一般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关联方客户（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一般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商业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②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③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

④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

⑤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⑥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⑦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⑧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⑨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⑩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6.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周转使用的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核算。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

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5	1.90-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8	3-5	3.39-24.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5	7.92-16.1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4-28	3-5	3.39-24.25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

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7-70	直线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0-2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商标权	10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3-10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6. 合同资产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负债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

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产品，与销售产品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公司在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本公司将产品按照销售合同规定运至指定地点或由客户到本公司指定的仓库地点提货，本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同时，需要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合同的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

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

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

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出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中，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本公司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做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如下：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如附注五、10. 金融工具所述，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行业风险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

2.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五、15. 存货所述，本公司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该估计是基于当前市场条件及生产和销售具有相同性质的产品的历史经验，如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并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净残值

如附注五、23. 固定资产所述，本公司根据性质或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确定其预计可使用寿命、净残值。科技革新或者剧烈的行业竞争将会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产生较大影响，实际的净残值也可能与预计的净残值不一致。如发生实际使用寿命和净残值不同于原预计的情况，本公司将对其进行调整。

4. 固定资产减值

本公司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出现减值。可收回金额为固定资产预计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中较高者，是按可以取得的最佳信息作出估计，以反映知情自愿各方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公平交易以处置固定资产而获取的款项（应扣减处置成本）或持续使用该固定资产所产生的现金。该估计于每次减值测试时都可能予以调整。如果重新估计的可收回金额高于本公司管理层原先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附注五、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5%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5%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5%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5%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龙海玻璃，于 2019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显，于 2019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合肥新能源,于 2019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桐城新能源,于 2020 年 8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兴新能源,于 2019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748.59	324,480.10
银行存款	140,609,553.23	149,331,130.05
其他货币资金	160,250,041.74	283,215,887.51
合计	300,948,343.56	432,871,497.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160,250,041.74 元,银行存款中定期存款为 1,467,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4,532,034.37	202,605,295.99
减:坏账准备	2,090,640.69	4,052,105.93

合计	102,441,393.68	198,553,190.06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1,240,466.62
合计		81,240,466.62

本公司管理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故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6,063,884.47	84.74	529,539,527.68	79.3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36,063,884.47	84.74	529,539,527.68	79.30
1 至 2 年	26,583,995.37	3.54	68,145,837.66	10.21
2 至 3 年	20,191,820.30	2.69	10,955,320.36	1.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955,320.15	1.46	2,578,490.56	0.39
4 至 5 年	2,205,607.98	0.29	1,914,277.29	0.29
5 年以上	54,619,988.42	7.28	54,582,608.02	8.17
减：坏账准备(以负数列示)	-112,709,454.40		-104,823,379.84	
合计	637,911,162.29		562,892,681.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626,838.29	4.88	36,626,838.29	100.00	0.00	18,072,307.94	2.70	18,072,307.9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993,778.40	95.12	76,082,616.11	10.66	637,911,162.29	649,643,753.63	97.30	86,751,071.90	13.35	562,892,681.73
其中：										
组合1：一般客户	667,251,999.41	88.89	75,147,780.53	11.26	592,104,218.88	593,102,896.07	88.83	85,620,254.74	14.44	507,482,641.33

组合 2 : 关联方客户	46,741,778.99	6.23	934,835.58	2.00	45,806,943.41	56,540,857.56	8.47	1,130,817.16	2.00	55,410,040.40
合计	750,620,616.69	/	112,709,454.40	/	637,911,162.29	667,716,061.57	/	104,823,379.84	/	562,892,681.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4,524,097.75	14,524,097.75	2-4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二	6,717,406.25	6,717,406.25	1-3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三	6,013,529.96	6,013,529.96	3-4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四	3,879,480.81	3,879,480.81	1-2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五	2,876,997.82	2,876,997.82	2-3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六	2,003,735.65	2,003,735.65	4-5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单位七	611,590.05	611,590.05	3-4 年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合计	36,626,838.29	36,626,838.2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一般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0,818,751.06	11,816,375.01	2.00
1 至 2 年	17,068,957.96	5,120,687.38	30.00
2 至 3 年	2,307,144.50	1,153,572.25	50.00
3 至 4 年	2,235,285.14	2,235,285.14	100.00
4 至 5 年	201,872.33	201,872.33	100.00
5 年以上	54,619,988.42	54,619,988.42	100.00
合计	667,251,999.41	75,147,780.53	11.2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客户	46,741,778.99	934,835.58	2.00
合计	46,741,778.99	934,835.58	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4,823,379.84	15,326,935.49	5,563,971.47	1,876,889.46		112,709,454.40
合计	104,823,379.84	15,326,935.49	5,563,971.47	1,876,889.46		112,709,454.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156,744,777.40	20.88	3,134,895.55
第二名	56,761,232.07	7.56	1,135,224.64
第三名	54,011,200.90	7.20	1,080,224.02
第四名	47,155,240.48	6.28	943,104.81
第五名	38,908,518.21	5.18	778,170.36
合计	353,580,969.06	47.10	7,071,619.3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448,697,313.21	162,706,438.58
合计	448,697,313.21	162,706,438.5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管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134,082.63
合计	80,134,082.6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 523, 335, 309. 92	
合计	1, 523, 335, 309. 92	

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本公司已终止确认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本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1, 341, 872. 96	99. 35	59, 081, 573. 49	98. 79
1 至 2 年	547, 221. 21	0. 38	608, 529. 02	1. 02
2 至 3 年	354, 994. 94	0. 25	105, 357. 72	0. 18
3 年以上	15, 434. 00	0. 02	12, 074. 00	0. 01
合计	142, 259, 523. 11	100. 00	59, 807, 534. 23	100. 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65, 825, 561. 49	46. 27
第二名	15, 204, 620. 37	10. 69
第三名	13, 520, 270. 41	9. 50
第四名	7, 947, 329. 38	5. 59
第五名	5, 111, 844. 20	3. 59
合计	107, 609, 625. 85	75. 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63,879,069.41	88,512,548.33
应收股利		
减：坏账准备	46,855,213.63	50,607,335.25
合计	17,023,855.78	37,905,21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	-------	--------	-------

1 年以内	7,831,908.21	12.26	11,834,347.16	13.37
1 至 2 年	3,336,508.42	5.22	20,654,701.69	23.34
2 至 3 年	295,423.06	0.46	4,800,133.86	5.42
3 至 4 年	4,531,864.10	7.09	98,652.00	0.11
4 至 5 年	98,652.00	0.15	950,344.51	1.07
5 年以上	47,784,713.62	74.82	50,174,369.11	56.69
合计	63,879,069.41	100.00	88,512,548.33	100.00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光伏补贴款	8,460,357.75	11,920,222.09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7,382,184.68	23,142,528.25
往来款	48,036,526.98	53,449,797.99
减：坏账准备(以负数列示)	-46,855,213.63	-50,607,335.25
合计	17,023,855.78	37,905,213.08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811,192.63		49,796,142.62	50,607,335.2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2,152.12		30,030.50	-412,121.62
本期转回			3,340,000.00	3,34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69,040.51		46,486,173.12	46,855,213.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0,607,335.25	-412,121.62	3,340,000.00			46,855,213.63
合计	50,607,335.25	-412,121.62	3,340,000.00			46,855,213.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0,808,704.00	5 年以上	16.92	10,808,704.00
第二名	往来款	9,761,445.04	5 年以上	15.28	9,761,445.04
第三名	电费补贴款	4,626,053.72	1 年以内、1-2 年	7.24	92,521.07
第四名	往来款	4,600,000.00	5 年以上	7.20	4,60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4,500,000.00	3 至 4 年	7.04	90,000.00
合计	/	34,296,202.76	/	53.68	25,352,670.11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964,978.53		161,964,978.53	137,700,855.19		137,700,855.19
在产品	6,461,536.46		6,461,536.46	5,051,065.27		5,051,065.27
库存商品	95,294,990.61	7,611,049.54	87,683,941.07	147,180,440.87	9,331,959.06	137,848,481.81
周转材料	1,480,161.19		1,480,161.19	824,954.06		824,954.06
委托加工物资	8,003.43		8,003.43	457,331.26		457,331.26
合计	265,209,670.22	7,611,049.54	257,598,620.68	291,214,646.65	9,331,959.06	281,882,687.5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331,959.06	3,095,566.51		4,816,476.03		7,611,049.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9,331,959	3,095,566		4,816,476		7,611,049

	. 06	. 51		. 03		. 54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53,283,603.64	82,123,198.15
待摊费用	1,707,579.39	717,536.22
预缴税费	148,702.91	244,438.32
合计	55,139,885.94	83,085,172.6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处置股权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

应收股权处置款为 2013 年本公司转让股权而尚未收到的款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受让方将以实物资产（新建房屋）作价 5,500 万元的方式偿还该款项。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089,880,825.92	2,365,099,652.59
减：减值准备(以负数列示)	21,664,091.59	21,664,091.59
固定资产	3,068,216,734.33	2,343,435,561.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068,216,734.33	2,343,435,56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8,648,110.72	2,090,499,999.12	6,055,528.21	11,519,334.48	2,936,722,972.5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273,045.36	680,698,541.01	988,742.42	2,519,650.29	915,479,979.08
1) 购置	11,195,134.58	30,441,486.82	988,742.42	2,519,650.29	45,145,014.11
2) 在建工程转入	208,045,094.07	662,289,870.90			870,334,964.9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12,032,816.71	-12,032,816.71			

3 · 本期减少金额	1, 423, 989. 29	2, 059, 738. 87	2, 610, 841. 4 1	3, 660. 00	6, 098, 229. 57
1) 处置或报废	1, 423, 989. 29	2, 059, 738. 87	440, 136. 43	3, 660. 00	3, 927, 524. 59
2) 债务重组转出			2, 170, 704. 9 8		2, 170, 704. 98
4 · 期末余额	1, 058, 497, 166. 7 9	2, 769, 138, 801. 2 6	4, 433, 429. 2 2	14, 035, 324. 7 7	3, 846, 104, 722. 0 4
二、累计折旧					
1 · 期初余额	111, 660, 161. 00	450, 183, 759. 11	3, 872, 486. 4 4	5, 906, 913. 39	571, 623, 319. 94
2 · 本期增加金额	24, 349, 329. 85	161, 735, 740. 76	337, 481. 80	1, 347, 740. 51	187, 770, 292. 92
1) 计提	24, 349, 329. 85	161, 735, 740. 76	337, 481. 80	1, 347, 740. 51	187, 770, 292. 92
3 · 本期减少金额	180, 478. 38	1, 070, 456. 70	1, 915, 304. 6 6	3, 477. 00	3, 169, 716. 74
1) 处置或报废	180, 478. 38	1, 070, 456. 70	247, 660. 23	3, 477. 00	1, 502, 072. 31
2) 债务重组转出			1, 667, 644. 4 3		1, 667, 644. 43
4 · 期末余额	135, 829, 012. 47	610, 849, 043. 17	2, 294, 663. 5 8	7, 251, 176. 90	756, 223, 896. 12

额					
三、 减值 准备					
1 ．期 初余 额		21,664,091.59			21,664,091.59
2 ．本 期增 加金 额					
1) 计 提					
3 ．本 期减 少金 额					
1) 处 置或 报废					
4 ．期 末余 额		21,664,091.59			21,664,091.59
四、 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 面价 值	922,668,154.32	2,136,625,666.50	2,138,765.64	6,784,147.87	3,068,216,734.33
2 ．期 初账 面价 值	716,987,949.72	1,618,652,148.42	2,183,041.77	5,612,421.09	2,343,435,561.00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原值为 14,503,867.36 元。因停工闲置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资产原值 208,687,798.71 元，净值 54,446,496.91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472,785.67	603,637,921.26
减：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合计	54,472,785.67	603,637,921.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肥 一期 生产线改 造项目	9,627,408.22		9,627,408.22	4,457,929.22		4,457,929.22
合肥 二期 原片生产 线项目	4,589,832.22		4,589,832.22	4,589,832.22		4,589,832.22
龙海 信息 显示超薄 基板项目	1,514,827.37		1,514,827.37	3,705,168.77		3,705,168.77

濮阳 400 吨超白光热材料项目	30,188,371.91		30,188,371.91	429,093,920.75		429,093,920.75
濮阳 光电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2,291,478.65		2,291,478.65	518,767.17		518,767.17
桐城 深加工 3#生产线				91,218,310.64		91,218,310.64
桐城 窑炉脱硝脱硫除尘设备				13,157,101.17		13,157,101.17
桐城 太阳能装备用光伏电池封装材料项目	773,930.71		773,930.71	293,868.86		293,868.86
桐城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包				13,302,707.05		13,302,707.05
宜兴 智慧工厂等软件				2,494,320.17		2,494,320.17
宜兴 一期薄玻璃生产及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242,747.50		1,242,747.50	77,876.11		77,876.11
宜兴 二期深加工双层镀膜改造	2,088,495.56		2,088,495.56	2,378,933.72		2,378,933.72
宜兴 太阳能备用光伏电池封装材料项目	744,828.51		744,828.51	614,743.37		614,743.37
宜兴 双玻组件用背板玻璃深加工二线项目				37,709,442.04		37,709,442.04
其他	1,410,865.02		1,410,865.02	25,000.00		25,000.00
合计	54,472,785.67		54,472,785.67	603,637,921.26		603,637,921.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濮阳400T超白光热材料项目	812,990,000.00	429,093,920.75	77,437,324.36	476,342,873.20		30,188,371.91	62.30	62.30	13,390,441.44	8,954,542.78	5.36	自筹资金
桐城深加工3#生产线	114,300,000.00	91,218,310.64	32,741,254.98	123,959,565.62			108.45	100.00				自筹资金

桐城深加工 4#生产线	46,910,000.00		50,930,468.09	50,930,468.09			108.57	100.00				自筹资金
宜兴双玻组件用背板玻璃深加工二线项目	48,040,000.00	37,709,442.04	9,245,395.87	46,954,837.91			97.74	100.00				自筹资金
合肥1100万m²太阳能背板玻璃深加工项目	46,580,000.00		42,044,761.19	42,044,761.19			90.26	100.00				自筹资金

宜兴 年产 1140 万m ² 光伏玻 璃深加 工项目	49,880, 000.00		47,724 ,788.7 6	47,724 ,788.7 6			95 .6 8	10 0. 00				
合计	1,118,7 00,000. 00	558,02 1,673. 43	260,12 3,993. 25	787,95 7,294. 77		30,188 ,371.9 1	/	/	13,390 ,441.4 4	8,954 ,542. 7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10,111.79	12,910,111.79
(1) 新增租赁	12,910,111.79	12,910,111.7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910,111.79	12,910,111.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454.70	650,454.70
(1) 计提	650,454.70	650,454.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0,454.70	650,454.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59,657.09	12,259,657.09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020 年宜兴新能源与江苏华远电缆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厂房》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宜兴新能源向对方租赁其拥有的厂房作为仓库使用，租赁物面积 23,742 平米，租赁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租金 300 万元/年，每半年支付租金 150 万元。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9,401,164.93	202,830.19	43,978,448.22	1,910,949.91	6,000,000.00	461,493,39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47.52	6,327,770.23	3,583,539.12		9,936,556.87

额						
1) 购置		25,247.52		195,435.36		220,682.88
2) 内部研发			6,327,770.23			6,327,770.2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388,103.76		3,388,10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9,401,164.93	228,077.71	50,306,218.45	5,494,489.03	6,000,000.00	471,429,950.1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239,799.93	41,430.81	10,059,671.68	794,159.77	6,000,000.00	65,135,06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8,591,693.28	15,841.96	4,522,088.60	240,253.58		13,369,877.42
1) 计提	8,591,693.28	15,841.96	4,522,088.60	240,253.58		13,369,877.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 期 末余 额	56,831,493.21	57,272.77	14,581,760.28	1,034,413.35	6,000,000.00	78,504,939.61
三、 减值 准备						
1 . 期 初余 额						
2 . 本 期增 加金 额						
1) 计 提						
3 . 本 期减 少金 额						
1) 处 置						
4 . 期 末余 额						
四、 账面 价值						
1. 期 末账 面价 值	352,569,671.72	170,804.94	35,724,458.17	4,460,075.68		392,925,010.51
2. 期 初账 面价 值	361,161,365.00	161,399.38	33,918,776.54	1,116,790.14		396,358,331.06

1、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中位于濮阳市濮阳县原值为 36,426,971.76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位于洛阳市开发区原值为 9,415,764.88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正在申请办理中。

2、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境内，该等土地使用权剩余使用期限为25至70年内。

3、公司本期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1.6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磨边机主传动大轴系统技术改进研究	1,327,902.53	2,004,448.72			3,332,351.25			
氮化钛纳米颗粒对玻璃配合料助熔效果的研究	569,810.21	1,149,310.71			1,719,120.92			
压延辊冷却进水管系统的改进研究	548,177.64	489,947.66			1,038,125.30			
2.0mm大面积物理全钢化	627,867.96	6,139,409.06						6,767,277.02

抗PID 玻璃 研发							
超轻 双玻 组件 结构 研发		2,808,359.95					2,808,359.95
丝网 印刷 工艺 技术 研发		4,520,978.39					4,520,978.39
AR 镀 膜药 液的 研制		238,172.76			238,172.76		
合计	3,073,758.34	17,350,627.25			6,327,770.23		14,096,615.36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服务费	6,476,226.31		5,045,015.65		1,431,210.66
装修支出	315,809.12		151,588.35		164,220.77
合计	6,792,035.43		5,196,604.00		1,595,431.4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544,059.87	9,681,688.99	59,754,067.62	8,963,110.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5,230,554.24	784,583.13	2,687,372.30	403,105.84
合计	69,774,614.11	10,466,272.12	62,441,439.92	9,366,216.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6,386,389.98	130,724,804.05
可抵扣亏损	313,942,657.06	563,859,267.61
合计	440,329,047.04	694,584,071.66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360,795,553.98	
2021	100,440,480.66	100,440,480.66	
2022	47,781,679.25	47,781,679.25	
2023	15,230,715.68	15,230,715.68	
2024	47,425,419.57	39,610,838.04	
2025	103,064,361.90		
合计	313,942,657.06	563,859,267.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和设备款	33,523,206.41		33,523,206.41	3,671,639.24		3,671,639.24
合计	33,523,206.41		33,523,206.41	3,671,639.24		3,671,639.24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577,777.79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98,062,400.00
保证借款	1,025,690,000.00	1,120,690,000.00
信用借款		
应付利息	1,624,071.56	1,723,908.47
合计	1,177,314,071.56	1,240,054,086.2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08,210,372.22 元的固定资产、34,403,454.80 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取得。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均由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具体详见“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

3、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 4.00%-7.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8,391,175.30
银行承兑汇票	465,733,722.37	516,732,323.56
合计	465,733,722.37	605,123,498.8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0,179,059.89	488,832,656.23
1 年以上	78,576,977.57	186,564,524.30
合计	428,756,037.46	675,397,180.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195,337.05	未结算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	23,495,326.60	未结算
合计	57,690,663.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835,199.13	15,330,437.39
1 年以上	379,533.14	324,302.03
合计	38,214,732.27	15,654,739.4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686,220.28	259,091,200.92	250,851,337.86	38,926,083.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7,501.35	1,839,767.79	2,154,532.75	52,736.39
三、辞退福利	44,100.00	194,710.32	238,810.3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097,821.63	261,125,679.03	253,244,680.93	38,978,819.73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208,768.39	218,717,657.01	210,357,979.87	31,568,445.53
二、职工福利费		21,636,811.11	21,636,811.11	
三、社会保险费	216,684.49	6,938,682.27	6,942,666.85	212,699.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1,110.26	6,612,860.11	6,581,610.16	192,360.21
工伤保险费	40,245.37	95,785.58	136,030.95	
生育保险费	15,328.86	230,036.58	225,025.74	20,339.70
四、住房公积金	240,462.88	7,896,464.05	7,888,039.41	248,887.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25,708.04	3,900,504.88	3,930,162.54	6,896,050.3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4,596.48	1,081.60	95,678.08	
合计	30,686,220.28	259,091,200.92	250,851,337.86	38,926,083.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5,988.86	1,647,351.23	1,952,586.27	50,753.82
2、失业保险费		137,509.60	137,509.60	
3、企业年金缴费	11,512.49	54,906.96	64,436.88	1,982.57
合计	367,501.35	1,839,767.79	2,154,532.75	52,73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388,892.60	7,454,829.8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2,653,302.94	22,098,757.58
个人所得税	575,135.66	333,08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3,784.08	345,524.72
房产税	3,542,947.76	2,960,563.66
土地使用税	3,478,838.71	2,660,473.82
教育费附加	995,154.53	187,966.21
其他税费	1,467,015.42	653,045.22
合计	116,355,071.70	36,694,248.3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4,011,526.81	356,002,972.21
合计	764,011,526.81	356,002,972.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告及中介费	3,658,205.65	6,118,480.48
保证金及押金	3,333,459.04	3,728,696.69
往来款	757,019,862.12	346,155,795.04
合计	764,011,526.81	356,002,972.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8,500,798.00	未结算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695,303.43	未结算
合计	190,196,101.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4,952,934.39	214,668,497.0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77,881.03	
合计	137,330,815.42	214,668,497.0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4,888,222.00	1,834,742.27
合计	4,888,222.00	1,834,742.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3,842.95	202,540.79
抵押借款	77,650,345.00	240,318,194.26
保证借款	580,000,000.00	517,500,000.00
信用借款		
应付利息	1,332,670.44	2,386,622.1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以负数列示)	-134,952,934.39	-214,668,497.03
合计	524,063,924.00	545,738,860.1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定期存单 1,463,000.00 元作为质押取得；

2、本公司以部分生产设备（以下简称“出租物”）向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租方”）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期限为 3-5 年，本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以租赁物作为抵押物向承租方（本公司）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公司将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13,699,745.34 元，该项长期借款余额为 37,809,637.4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21,745,713.42 元。其他抵押借款是以账

面价值为 63,705,983.80 元的固定资产、44,575,610.15 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并同时由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取得。

3、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580,000,000.00 元均由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取得。

4、一年以上长期借款偿还期限

偿还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至 2 年	109,263,924.00	164,174,936.14
2 至 5 年	344,800,000.00	306,063,924.00
5 年以上	70,000,000.00	75,500,000.00
合计	524,063,924.00	545,738,860.1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857,142.8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以负数列示)	-1,240,662.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以负数列示)	-2,377,881.03	
合计	9,238,598.9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4,830,714.44	2,911,800.00	3,333,872.00	104,408,642.44	
合计	104,830,714.44	2,911,800.00	3,333,872.00	104,408,642.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	------	----------	------	------------	----	------	------

项目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变 动		关/与 收益 相关
双超玻璃生产线项目用地补助	2,143,342.14			53,920.56		2,089,421.58	与资产相关
蚌埠窑炉脱硫脱硝项目补助		1,970,000.00		11,067.42		1,958,932.58	与资产相关
超薄生产线专项资金	375,000.00			75,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白光热材料项目投资补助	100,000,000.00			2,911,333.36		97,088,666.6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补助	2,312,372.30			223,351.80		2,089,020.50	与资产相关
合肥光伏玻璃丝网印刷深加工项目补助		941,800.00		59,198.86		882,601.1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4,830,714.44	2,911,800.00		3,333,872.00		104,408,64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52,396,509.00				-3,856,077.00	-3,856,077.00	548,540,432.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详见附注“三、企业基本情况”。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03,422,821.29	3,856,075.00		1,907,278,896.29
其他资本公积	75,115,945.01			75,115,945.01
合计	1,978,538,766.30	3,856,075.00		1,982,394,841.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溢价本期增加 3,856,075.00 元，为回购股本金额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51,365,509.04			51,365,509.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365,509.04			51,365,509.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3,084,419.02	-1,337,084,302.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3,084,419.02	-1,337,084,302.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361,858.49	53,999,883.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5,722,560.53	-1,283,084,419.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11,793,501.29	2,076,427,457.88	1,800,247,448.59	1,367,307,636.65
信息显示玻璃	397,141,767.24	311,133,523.06	260,012,118.07	205,072,943.15
新能源玻璃	2,558,869,152.90	1,718,067,374.80	1,540,235,330.52	1,162,234,693.50
其他功能玻璃	55,782,581.15	47,226,560.02	0.00	0.00
其他业务	33,821,412.39	25,213,302.41	54,594,759.50	36,967,230.50
原材料、水	33,821,412.39	25,213,302.41	54,594,759.50	36,967,230.50

电、技术服务等				
合计	3,045,614,913.68	2,101,640,760.29	1,854,842,208.09	1,404,274,867.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客户销售玻璃产品通常相关销售商品的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销售产品的对价按照销售合同中约定的固定价格或临时定价安排确定。本公司在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同时，本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相应采取预收或信用销售的方式开展业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信息显示玻璃	新能源玻璃	其他功能玻璃	其他业务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	397,141,767.24	2,558,869,152.90	55,782,581.15	33,821,412.39
合计	397,141,767.24	2,558,869,152.90	55,782,581.15	33,821,412.39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65,268.33	3,747,860.71
教育费附加	6,187,717.79	2,787,181.76
资源税		
房产税	8,359,682.64	7,426,407.18
土地使用税	9,427,195.13	9,136,754.19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294,964.58	1,104,625.98
其他	1,499,592.26	1,484,463.87

合计	34,534,420.73	25,687,293.69
----	---------------	---------------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290,139.32	14,947,279.13
折旧费	602,222.87	207,583.67
运输费	63,763,833.60	45,128,432.36
差旅费	371,948.39	575,200.21
其他销售费用	2,155,415.15	5,031,763.74
合计	87,183,559.33	65,890,259.1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018,465.36	63,136,240.20
固定资产折旧费	17,121,284.94	8,029,521.39
业务招待费	1,063,736.14	1,536,200.50
差旅费	937,288.97	1,598,399.35
交通费	1,654,490.46	2,063,374.29
办公费	5,242,305.17	3,973,067.82
聘请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7,540,856.30	6,868,076.46
物业管理费	3,505,183.03	2,267,806.03
无形资产摊销	8,988,293.74	9,274,750.94
其他费用	17,587,376.93	14,142,412.75
合计	126,659,281.04	112,889,849.7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880,819.79	20,847,864.17
材料费用	78,913,135.35	38,519,046.12
折旧费用	11,855,188.17	6,998,876.68
其他费用	100,227.06	458,148.84
合计	120,749,370.37	66,823,935.8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2,471,782.20	92,019,454.58
减：利息收入(以负数列示)	-5,786,654.82	-3,133,668.95
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	2,257,051.68	-650,850.51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7,667,508.56	9,694,207.14
合计	116,609,687.62	97,929,142.2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4,686,657.10	5,543,741.8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发电补贴	5,520,182.04	5,719,772.73	与收益相关
融资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经营补助	12,019,746.00	3,421,120.56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86,551.35	22,630.18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241,230.98	1,686,993.00	与收益相关
保险补助	223,763.69	1,666,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0,766.00	1,292,580.0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债务重组收益	369,548.11		
合计	25,288,445.27	22,353,338.2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失	-14,203,232.10	-8,939,588.06
合计	-14,203,232.10	-8,939,588.0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049,377.16	-27,639,136.97
合计	-4,049,377.16	-27,639,136.9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95,566.51	-3,396,587.1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691,404.4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095,566.51	-8,087,991.6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259,318.91	10,660,229.70
无形资产		694,847.96
合计	-259,318.91	11,355,077.6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150,339.00	
其他	2,713,060.43	257,975.15	2,713,060.43
合计	2,713,060.43	18,408,314.15	2,713,06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02,043.98		1,302,04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02,043.98		1,302,043.9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	10,000.00	5,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470,174.16	1,981,050.00	470,174.16
其他	120.00	440.00	120.00
合计	1,777,338.14	1,991,490.00	1,777,338.1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929,664.54	21,460,371.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0,056.12	-3,256,406.77
合计	71,829,608.42	18,203,965.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2,854,507.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713,626.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220,682.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5,825.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5,692.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0,758.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29,736.95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19,762,181.81
所得税费用	71,829,60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889,705.25	37,894,752.99
收储补偿款	50,000,000.00	
其他	28,184,668.01	22,172,000.96
合计	103,074,373.26	60,066,753.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及审计、评估、律师费、公告费	7,418,409.79	8,054,647.89
票据保证金	48,968,664.69	58,396,032.42
其他往来及费用	29,415,079.95	34,751,354.13
合计	85,802,154.43	101,202,034.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保险理赔	6,761,595.39	
合计	6,761,595.3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62,500,000.00	173,531,177.87
票据保证金	62,532,984.92	
洛玻集团	731,205,925.80	126,580,321.4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3,495,000.00
中建材蚌埠玻璃设计院有限公司		28,400,000.00
其他		1,551,871.28
合计	856,238,910.72	423,558,370.5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到期兑付	358,892,621.53	170,000,000.00
洛玻集团	355,233,098.63	159,800,000.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500,000.00
中建材蚌埠玻璃设计院有限公司		28,500,000.00
融资保证金、服务费		9,560,000.00
票据保证金		38,383,739.59
股份回购款	2.00	3.00
合计	714,125,722.16	497,743,742.5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024,898.76	68,601,418.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95,566.51	8,087,991.61
信用减值损失	4,049,377.16	27,639,136.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741,706.11	133,579,396.97

使用权资产摊销	650,454.70	
无形资产摊销	13,369,877.42	10,488,235.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96,604.00	3,358,088.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318.91	-11,355,077.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2,043.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168,920.56	100,628,984.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03,232.10	8,939,58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0,056.12	-3,256,40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21,452.46	-2,445,458.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695,391.34	-216,207,886.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007,207.43	-105,566,021.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80,797.78	22,491,988.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231,301.82	148,188,549.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188,549.43	160,068,34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57,247.61	-11,879,799.19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销售商品收到的商业汇票为 134,046.04 万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9,231,301.82	148,188,549.43

其中：库存现金	88,748.59	324,48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9,142,553.23	147,864,06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31,301.82	148,188,549.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1,717,041.7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485,616,101.36	抵押
无形资产	78,979,064.95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80,134,082.63	质押
合计	806,446,290.6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368,517.68
其中：美元	3,120,735.32	6.5249	20,362,485.89
欧元			
港币	7,167.05	0.8416	6,031.79

应收账款			2,256,788.30
其中：美元	345,873.24	6.5249	2,256,788.3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1,878,018.81
其中：港币	2,231,486.23	0.8416	1,878,018.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842.95
其中：欧元	4,217.19	8.025	33,842.9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3、套期

☐ 适用 ☒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光伏补贴	6,480,182.04	其他收益	6,480,182.04
产业扶持	5,652,060.00	其他收益	5,652,060.00
研发、技改	3,438,227.10	其他收益	3,438,227.10
长期资产递延收益转入	3,188,605.72	其他收益	3,188,605.72
社保、培训及稳岗补贴	2,274,230.98	其他收益	2,274,230.98
保险返还	364,529.69	其他收益	364,529.69
节能降耗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贷款贴息	2,175,000.00	在建工程/财务费用	261,000.00
其他	6,275,242.86	递延收益 / 其他收益	3,374,510.2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门玻璃	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市	7,000	洛阳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龙海玻璃	有限责任公司	偃师市	10,000	偃师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濮阳光材	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市	24,000	濮阳市	生产、销售	100		投资
蚌埠中显	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市	63,276.43	蚌埠市	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新	有限责	合肥市	26,800	合肥市	生产、销	100		同一控

能源	任公司				售			制下企业合并
桐城新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桐城市	13,338.898	桐城市	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兴新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宜兴市	31,370	宜兴市	生产、销售	70.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宜兴新能源	29.01%	63,663,040.27	9,685,787.11	168,703,404.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宜兴新能源	757,159,482.24	712,894,857.81	1,470,054,340.05	877,191,372.00	11,327,619.47	888,518,991.47	551,358,799.32	668,287,003.36	1,219,645,802.68	766,306,825.26	57,867,927.91	824,174,753.17

源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宜兴新能源	1,145,678,197.81	219,452,051.94	219,452,051.94	138,432,225.15	621,015,512.36	50,332,764.10	50,332,764.10	-42,269,029.6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涉及多种财务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程序集中在金融市场上不可预料的因素，并寻求方法把影响本公司财政表现的潜在负面影响减至最低。该等风险乃受本公司下述财务管理政策及惯例所限。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兑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及借款在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引致风险之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及港币。

本公司于 2020 年度之外汇交易较少。因此，本公司管理层预期并无任何未来商业交易会引致重大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本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833,374,187.95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5,178,137.18 元。

2、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包括未偿付的应收款项和已承诺交易。本公司也对某些子公司提供财务担保。

本公司的大部分银行存款及现金存放于有高度信贷评级的金融机构。由于这些银行都有高度的信贷评级，本公司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它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的信用品质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确定。

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和行业进行管理。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公司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未扣除坏账准备）的 47.10%。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正常经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本公司管理层对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88,005,350.47			1,188,005,350.47
应付票据	465,733,722.37			465,733,722.37
应付账款	428,756,037.46			428,756,037.46
其他应付款	764,011,526.81			764,011,526.81
租赁负债	3,000,000.00	10,500,000.00		13,500,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2,606,200.91	509,971,596.33	72,801,866.67	745,379,663.91
金融负债合计	3,012,112,838.02	520,471,596.33	72,801,866.67	3,605,386,301.02

(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息相关者提供收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债务。

本公司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管理情况，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7.97%	73.0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48,697,313.21	448,697,313.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8,697,313.21	448,697,313.21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期末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洛阳	玻璃及相关原材料、成套设备制造	1,627,921,337.60	20.27	20.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凯盛信息显示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凯盛石英材料（黄山）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轻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建材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其他
宿迁中玻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其他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纯碱	165,266,674.13	135,416,300.40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原片玻璃	7,904,318.67	58,221.04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备品备件	15,367,355.64	8,416,423.28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备品备件、修理费	5,109,189.53	673,304.74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原片玻璃		702.10
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	公告费		2,002,450.65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纯碱		38,593,268.54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529,009.48	5,513,902.89
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	石英砂	24,052,204.96	23,357,899.57
凯盛石英材料（黄山）有限公司	石英砂	1,084,999.99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	4,203,150.33	3,069,518.59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150,943.40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备用电源		1,229,713.58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793,147.53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水费	10,454.82	26,077.85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45,950.44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1,350,490.75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石英砂	1,252,865.68	10,394,917.56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3,773.59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127,358.49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22,641.51	81,481.13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15,001,229.77	8,108,335.6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纯碱	63,452.48	6,428,876.4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担保费	201,375.00	450,725.00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费	541,348.89	923,440.7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费、服务费	1,932,123.03	756,906.59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设备	607,391.54	339,810.14
中建材轻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设备		69,251.45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设备	5,566,157.89	
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加工费	16,743,362.79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设备	261,946.90	
宿迁中玻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原片玻璃	11,401,624.34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23,008.85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657,064.5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凯盛信息显示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信息显示玻璃	3,770,593.86	4,320,432.01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新能源玻璃	8,055,649.99	32,026,336.19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	6,134,006.72	6,360,100.93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5,730.09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源玻璃		201,237.38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技术服务		2,452,830.20
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	材料	310,224.42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9,339,622.71
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玻璃	130,161,720.17	76,746,452.57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显示玻璃		21,660,464.18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华益分公司	信息显示玻璃	48,117,292.36	4,631,212.03
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硅砂		3,013.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关联方购买、销售商品和接受、提供劳务是基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按本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条款所执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428,316.51	402,131.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4-12	2022-6-3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4-12	2022-6-3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7-23	2022-7-22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5-20	2022-5-20	否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7-22	2022-7-22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3-20	2023-3-2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5-25	2025-5-2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6-30	2021-6-29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8-12	2021-6-18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9-10	2021-9-1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2-2	2021-12-1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2-21	2022-2-21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12-15	2021-12-1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00	2020-5-6	2021-5-5	否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15-3-26	2023-12-14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4,790,000.00	2020-12-15	2021-12-1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12-25	2022-12-2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12-1	2023-11-3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0-12-25	2021-12-24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3	2021-11-19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1-10	2021-11-1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4-11	2022-4-11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1-8	2022-11-8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11-24	2021-10-3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9-7-15	2027-1-1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12-7	2026-4-30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9-3-26	2021-3-25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9,990,000.00	2020-2-20	2021-2-28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0-3-27	2021-5-11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8-7	2021-8-6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2-26	2021-3-12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0-11-19	2021-11-19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8-6	2021-8-6	否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0-2-19	2023-2-19	否

2020 年度已执行完毕担保金额 176,186.00 万元。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度，洛玻集团直接为本公司提供资金资助累计金额为 731,392,261.80 元，资金资助的年利率为 3.8-4.3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74,175.08	4,653,537.29

(1)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20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执行董事						
马炎			800,000.00	58,962.36	858,962.36	
王国强			750,000.00	32,364.74	782,364.74	
章榕			700,000.00	137,304.23	837,304.23	
独立董事						
何宝峰	60,000.00				60,000.00	
叶树华	60,000.00				60,000.00	
张雅娟	60,000.00				60,000.00	
监事						
李闻阁			450,000.00	32,275.59	482,275.59	
邱明伟	30,000.00				30,000.00	
闫梅	30,000.00				30,000.00	
职工监事						
王剑			281,287.60	32,218.11	313,505.71	
马健康			218,700.00	24,686.25	243,386.25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 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 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合计	240,000.00	-	3,199,987.60	317,811.28	3,757,798.88	

2019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花红	薪金、津贴及 实物福利	界定供款 计划供款	合计	备注
执行董事						
马炎			600,000.00	72,233.27	672,233.27	
王国强			550,000.00	61,451.24	611,451.24	
章榕			550,000.00	114,452.17	664,452.17	
独立董事						
何宝峰	60,000.00				60,000.00	
叶树华	60,000.00				60,000.00	
张雅娟	50,000.00				60,000.00	
刘天倪	10,000.00				10,000.00	
监事						
李闻阁			330,000.00	60,659.66	390,659.66	
邱明伟	30,000.00				30,000.00	
闫梅	30,000.00				30,000.00	
职工监事						
王剑			254,720.00	60,902.07	315,622.07	
马健康			185,170.00	45,313.68	230,483.68	
合计	240,000.00		2,469,890.00	415,012.09	3,124,902.09	

(2)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20 年度本公司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3 位董事（2019 年度：3 位董事和 1 位监事），其薪酬已在上表中列示。本年度支付其 2 位（2019 年度：1 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薪金、津贴、实物福利	1,200,000.00	550,000.00
界定供款、计划供款	84,095.27	27,682.00
合计	1,284,095.27	577,682.00

本年度支付的上述 2 人士薪酬中，薪酬均在 1,000,000.00 元以内。

1 位最高薪酬人士（2019 年：1 位）的薪酬范围：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港币 0 元—1,000,000.00 元	1 人	1 人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7 月，龙海玻璃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80t/d 生产线超低排放烟气治理工程》，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996 万元。2020 年 12 月，龙海玻璃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80t/d 生产线超低排放烟气治理工程备用环保系统检修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96 万元，该项工程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2020 年度，龙海玻璃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524.88 万元，累计已支付 524.88 万元。

2020 年 7 月，龙海玻璃与中建材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610 万元。该项工程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2020 年度，龙海玻璃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172.62 万元，累计已支付 172.62 万元。

(2) 2020 年 1 月，蚌埠中显与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签订《150t/d 玻璃窑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86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0 月完工。2020 年度，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向其累计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660 万元。

(3) 2017 年 12 月，濮阳光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43,90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8 月完工。2020 年度，濮阳光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13,749 万元，累计已支付 37,789.86 万元。

濮阳光材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分别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烟气治理项目设备采购、安装施工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600 万元；及《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超白光热材料项目配套余热锅炉房项目设备采购、设计安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750 万元，该项工程已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2020 年度，濮阳光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962.5 万元，累计已支付 2,516.32 万元。

2020 年 7 月，濮阳光材与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烟气治理提标改造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624.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工程尚未完工。2020 年度，濮阳光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499.6 万元，累计已支付 499.6 万元。

(4) 2017 年 4 月，桐城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签订《深加工 4#生产线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8,08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已完工。2020 年度，桐城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70 万元，累计已支付 6,820.66 万元。

2017 年 10 月，桐城新能源与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签订《窑炉脱硝脱硫除尘工程》，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1,55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已完工。2020 年度，桐城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211.48 万元，累计已支付 1,451.65 万元。

2019 年 11 月，桐城新能源与中建材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747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 月已完工。2020 年度，桐城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976.14 万元，累计已支付 2,479.35 万元。

2020 年 4 月，桐城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签订《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 万 m²/a 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设备材料安装合同》、《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 万 m²/a 太阳能玻璃深加工生产线项目设备材料供货合同》，合同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50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9 月已完工。2020 年度，桐城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4,809.80 万元，累计已支付 4,809.80 万元。

2020 年 12 月，桐城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签订《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太阳能装备用光伏电池封装材料一期项目土建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25,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工程尚未开工。2020 年度，桐城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款 3,000 万元。

(5) 2019 年 8 月，宜兴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签订《背板二线供货合同》、《背板二线设备材料安装合同》，合同总金额 3,411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3 月已完工。2020 年度，宜兴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500 万元，累计已支付 3,315 万元。

2020 年 4 月，宜兴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签订《背板三线供货合同》、《背板三线设备材料安装合同》，合同总金额 4,485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9 月已完工。2020 年度，宜兴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4,400 万元，累计已支付 4,400 万元。

2020 年 4 月，宜兴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签订《二期加工双层镀膜设备供货合同》、《二期加工双层镀膜改造设备安装合同》，合同总金额 44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工程尚未完工。2020 年度，宜兴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400 万元，累计已支付 400 万元。

(6) 2020 年 3 月，合肥新能源与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储能示范项目》，合同总金额 98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已完工。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589.44 万元，累计已支付 589.44 万元。

于 2020 年 3 月，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智能化改造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 1,32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已完工。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1,188 万元，累计已支付 1,188 万元。

2020 年 3 月，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建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签订《3#镀膜间 VOCs 治理项目》，合同总金额 16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工程未完工。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16 万元，累计已支付 16 万元。

2020 年 04 月，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太阳能背板玻璃深加工项目》，合同总金额 3,900 万元。该项工程于 2020 年 9 月已完工。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3,510 万元，累计已支付 3,510 万元。

2020 年 12 月，合肥新能源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签订《土建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 13,7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工程尚未开工。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向其支付工程及设备款项共计 0 万元，累计已支付 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华益分公司			6,342,977.05	126,859.54
应收账款	远东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8,375,142.15	306,578.04	1,021,747.43	101,562.15
应收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96,645.58	29,932.91	1,522,529.95	30,450.60
应收账款	中建材浚鑫科技有限公司	38,908,518.21	778,170.36	13,978,963.35	279,579.27
应收账款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6,336,615.20	126,732.30	34,228,150.58	684,563.01
应收账款	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114.10	782.28
预付账款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419.54	
预付账款	蚌埠凯盛工	112,230.97		109,990.00	

	程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4.01	
预付账款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406.90	
预付账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04,040.00		178,0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84,738.11			
预付账款	宿迁中玻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26,545.89			
其他应收款	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45,878.05	50,917.56
其他应收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732.26	5,474.65
其他应收款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92.43	12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637,64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1,0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25,222.9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644,237.97
应付账款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5,857,362.82	24,730,156.51
应付账款	安徽天柱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20,000.00	14,355.00
应付账款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679,719.13	972,309.49
应付账款	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2,419.52	555,647.00
应付账款	江苏苏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123.15	
应付账款	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	7,007,920.36	3,432,707.57
应付账款	凯盛重工有限公司	29,600.00	
应付账款	上海凯盛朗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15,850.00	868,500.00
应付账款	沂南华盛矿产实业有限公司	2,714.60	2,714.6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3,523,835.02	17,106,364.86
应付账款	宿迁中玻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175,795.79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7,470,560.74	365,466,801.4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13,621,654.5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8,340,112.24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61,386,289.16	82,439,872.87
应付账款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7,342.70	1,153,003.08
应付账款	中建材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559,086.26	
应付账款	中建材智能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8,502.22	
应付账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48,176.99	
应付账款	中建材轻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851,008.00
应付账款	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江苏)有限公司	2,907,908.66	1,182,499.11
合同负债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	1,240,788.99	2,398,724.04

	公司蚌埠华益分公司		
合同负债	凯盛信息显示材料（洛阳）有限公司	0.28	8,144.32
其他应付款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4,029,807.48	148,500,79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凯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蚌埠分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7,733,836.35	179,784,182.13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1,398.44	3,892,405.95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华益分公司	347,185.00	347,185.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信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49,645.00	
其他应付款	蚌埠兴科玻璃有限公司		11,624.94
其他应付款	蚌埠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5号）核准，本公司向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发行股份购买合肥新能源100%股权，向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发行股份购买桐城新能源100%股权，向凯盛科技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发行股份购买宜兴新能源70.99%股权。

洛玻集团、合肥高新投承诺合肥新能源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20年不低于7,415.56万元。华光集团、蚌埠院、国际工程承诺桐城新能源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 2020 年不低于 2,707.27 万元。凯盛集团、宜兴环保科技、协鑫集成承诺宜兴新能源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0 年不低于 4,714.75 万元。2020 年度，合肥新能源、桐城新能源、宜兴新能源经审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1,905.29 万元、8,685.18 万元、21,743.89 万元，合肥新能源、桐城新能源、宜兴新能源均完成业绩承诺。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承担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订合同但未作出准备		
—— 建设工程	406,154,832.69	209,365,691.82
合 计	406,154,832.69	209,365,691.82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非公开发行股份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进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

7、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为方便管理，本公司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分为信息显示玻璃分部、新能源玻璃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信息显示玻璃	新能源玻璃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98,585,187.91	2,645,908,412.12	1,427,769.66	306,456.01	3,045,614,913.68
其中：对	397,141,767.24	2,614,651,734.05			3,011,793,501.29

外主营业收入					
对外其他业务收入	1,443,420.67	31,256,678.07	1,427,769.66	306,456.01	33,821,412.39
二、资产减值损失	-3,095,566.51				-3,095,566.51
三、信用减值损失	9,537,269.67	-13,792,320.74	205,673.91		-4,049,377.16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68,343,223.04	138,282,838.00	494,751.63	162,170.44	206,958,642.23
五、利润总额	12,912,055.71	510,776,211.92	790,523.73	61,624,284.18	462,854,507.18
六、所得税费用	2,746,195.52	69,083,412.90			71,829,608.42
七、净	10,165,860.19	441,692,799.02	790,523.73	61,624,284.18	391,024,898.76

利 润					
八、 资 产 总 额	1,415,785,177 .43	4,317,259,980.4 9	888,817,678.6 5	1,017,287,025. 40	5,604,575,811 .17
九、 负 债 总 额	1,005,756,511 .59	2,652,404,637.1 8	1,575,428,684 .54	1,424,295,648. 58	3,809,294,184 .7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按客户地理位置分类

地理位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除港澳台地区)	2,991,450,557.06	1,782,618,433.48
其他国家和地区	54,164,356.62	72,223,774.61
合计	3,045,614,913.68	1,854,842,208.09

(2). 非流动资产按所在地理位置分类

地理位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除港澳台地区)	3,577,089,440.80	3,356,969,246.33
合计	3,577,089,440.80	3,356,969,246.33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公司 2020 年度有四名来自新能源报告分部的客户(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之交易额超过本公司收入之 10%, 交易金额分别是:580,464,028.70 元、562,624,540.40 元、512,532,373.33 元、325,873,431.45 元。

(4). 核数师酬金

核数师酬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280,000.00	1,280,000.00

(5). 未结诉讼

① 合肥新能源诉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鑫新能源”）买卖合同纠纷案

合肥新能源与启鑫新能源 2016 年开始买卖交易，启鑫新能源尚有货款 7,069,693.98 元未能支付，经多次催要未果。2020 年 4 月 2 日，合肥新能源起诉至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2020 年 5 月 27 日，法院作出（2020）皖 0191 民初 2049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启鑫新能源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货款 7,069,693.98 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启鑫新能源未如期履行，合肥新能源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② 桐城新能源诉张家港市万盛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达贸易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桐城新能源与万盛达贸易公司 2016 年开始买卖交易，万盛达贸易公司拖欠尚有货款 2,876,997.82 元未能支付，经多次催要未果。2020 年 8 月 20 日，桐城新能源起诉至安徽省桐城市人民法院，2020 年 9 月 22 日，法院作出（2020）皖 0881 民初 3765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万盛达贸易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货款 2,876,997.82 元。如未按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判决生效后，万盛达贸易公司未如期履行，桐城新能源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③ 宜兴新能源诉正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信光电”）买卖合同纠纷案

宜兴新能源与正信光电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签订《采购合同》，宜兴新能源向正信光电交付产品，但正信光电却以质量问题拒绝付款，多次交涉未果后，宜兴新能源起诉至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2020 年 12 月 30 日，法院作出（2019）苏 0413 民初 7913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正信光电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货款 1,088,158.65 元。如未按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该判决业已生效。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	-------	--------	-------

1 年以内	61,776,109.47	17.43	45,317,394.61	14.26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1,776,109.47	17.43	45,317,394.61	14.26
1 至 2 年	20,584,557.50	5.81	3,772,285.86	1.19
2 至 3 年	3,772,284.75	1.07	0.21	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0,623,362.41	19.08
4 至 5 年	60,623,358.83	17.11	45,954,862.42	14.47
5 年以上	207,598,255.62	58.58	162,033,065.16	51.00
减：坏账准备 (以负数列示)	-182,249,601.06		-119,459,981.36	
合计	172,104,965.11		198,240,989.31	

注：上述账龄划分基准为相关业务的入账日期。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4,474,749.76	66.17	131,361,980.30	56.02	103,112,769.46	234,488,675.62	73.81	68,197,630.51	29.08	166,291,045.1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879,816.41	33.83	50,887,620.76	42.45	68,992,195.65	83,212,295.05	26.19	51,262,350.85	99.99	31,949,944.20
其中：										

组合 1： 一般客户	50,937,602.47	14.37	50,887,620.76	99.90	49,981.71	51,262,351.73	16.14	51,262,350.85	99.99	0.88
组合 2： 关联方客户	68,942,213.94	19.46			68,942,213.94	31,949,943.32	10.05			31,949,943.32
合计	354,354,566.17	/	182,249,601.06	/	172,104,965.11	317,700,970.67	/	119,459,981.36	/	198,240,989.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34,474,749.76	131,361,980.30	1 至 3 年、4 年以上	56.02	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234,474,749.76	131,361,980.30		56.0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一般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001.74	1,020.03	2.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0,886,600.73	50,886,600.73	100.00
合计	50,937,602.47	50,887,620.76	99.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客户	68,942,213.94		
合计	68,942,213.9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账龄划分基准为相关业务的入账日期。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9,459,981.36	63,165,358.37		375,738.67		182,249,601.06
合计	119,459,981.36	63,165,358.37		375,738.67		182,249,60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234,474,749.76	66.17	131,361,980.30
第二名	22,221,935.42	6.27	
第三名	17,931,348.91	5.06	
第四名	13,511,297.27	3.8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五名	12,371,848.53	3.49	
合计	300,511,179.89	84.80	131,361,980.3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1,682,361.37	659,984,205.06
减：坏账准备	322,417,937.75	401,029,388.68
合计	489,264,423.62	258,954,816.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9,700,561.44	96.06	434,237,766.80	65.8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79,700,561.44	96.06	434,237,766.80	65.80
1 至 2 年			193,564,638.33	29.3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826,296.51	0.13
5 年以上	31,981,799.93	3.94	31,355,503.42	4.74
减：坏账准备(以负数列示)	-322,417,937.75		-401,029,388.68	
合计	489,264,423.62		258,954,816.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	778,458,046.46	627,275,765.43
往来款	33,224,314.91	32,708,439.63
减：坏账准备(以负数列示)	-322,417,937.75	-401,029,388.68
合计	489,264,423.62	258,954,816.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532.79		401,018,855.89	401,029,388.6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17.51			14,317.51
本期转回			67,558,843.44	67,558,843.44
本期转销			11,066,925.00	11,066,925.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4,850.30		322,393,087.45	322,417,937.7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01,029,388.68	14,317.51	67,558,843.44	11,066,925.00		322,417,937.75
合计	401,029,388.68	14,317.51	67,558,843.44	11,066,925.00		322,417,937.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93,274,865.26	1年以内	36.13	
第二名	往来款	290,411,287.52	1年以内	35.78	290,411,287.52

第三名	往来款	77,262,100.00	1 年以内	9.52	
第四名	往来款	69,108,603.50	1 年以内	8.51	
第五名	往来款	43,598,800.00	1 年以内	5.37	
合计	/	773,655,656.28	/	95.31	290,411,287.5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00,660,028.53	114,513,390.18	1,886,146,638.35	2,000,660,028.53	114,513,390.18	1,886,146,638.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00,660,028.53	114,513,390.18	1,886,146,638.35	2,000,660,028.53	114,513,390.18	1,886,146,638.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材（濮阳）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114,513,390.18			114,513,390.18		114,513,390.18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88,941,425.28			88,941,425.28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699,545,168.71			699,545,168.71		
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	375,180,001.59			375,180,001.59		
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39,788,106.76			239,788,106.76		
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242,691,936.01			242,691,936.01		
合计	2,000,660,028.53			2,000,660,028.53		114,513,390.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611,581.87	205,799,401.09	159,376,832.44	159,376,832.45
——信息显示玻璃	205,611,581.87	205,799,401.09	159,376,832.44	159,376,832.45
其他业务	186,572,900.43	184,689,697.06	176,804,995.60	174,300,788.90
——原材料、技术服务等	186,572,900.43	184,689,697.06	176,804,995.60	174,300,788.90
合计	392,184,482.30	390,489,098.15	336,181,828.04	333,677,621.3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客户销售玻璃产品通常相关销售商品的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销售产品的对价按照销售合同中约定的固定价格或临时定价安排确定。公司在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同时，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相应采取预收或信用销售的方式开展业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	205,611,581.87	186,572,900.43
合计	205,611,581.87	186,572,900.4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701,965.76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3,796,425.30	
合计	50,905,540.46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318.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73,16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94,509.0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903,971.4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132,075.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1,821.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084,66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4,006.05	
合计	24,467,556.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8	0.5930	0.59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1	0.5486	0.5486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0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如下表：

项目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7,361,858.49	53,999,883.7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52,075,169	559,797,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30	0.096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52,396,509	559,797,39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52,075,169	559,797,391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适用 ☒不适用**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作伙伴）盖章及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张冲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